



編輯者：吉林商業廳
編者：吉林商業廳

月刊

民國卅八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對外秘密

前言

朱城子

吉林省政府十二月份購糧總結

合作社工作中應注意的問題

第一期合作社訓練班一個月的學習總結

吉林省商業廳十二月份綜合報告

吉林省商業廳一九四九年一月初至三月底工作計劃

汪清合作社的發展過程

汪清興塘區腰營屯合作社

冬閒時間是開展農村合作社最好的季節

通過縣農會協助合作社（轉載）

蛟河合作

蛟河縣貿易

各種物價統計表

指導股

同志的來信

孫立基

楊剛毅

周介文

雷子駿

李長林

谷振鐸

嫩江省工商廳
合作指導科

趙新生

商業科

前 言

一九四九年已開始了，人民解放戰爭的偉大勝利，空前無比的像巨潮般的向前發展推進，隨着勝利發展的需要，各種輕重工業及鐵路交通要求迅速恢復與建立，生產支前這個光榮而又艱鉅的任務，將更加重我們每一個無產階級革命者肩負了。新的形勢提出了新的任務，又是新年頭的開始，老百姓說得好『一年四季在於春』這句話對我們貿易部門更爲『貼譜』秋收後至春耕前，確是我們最緊張繁忙的工作歲月，是決定全年工作好壞的關鍵。爲了工作少出毛病少走彎路，按時的百分之百的完成上級黨和政府給我們的任務『重要的問題在善於學習』這是毛主席告訴我們的一句格言。今冬的購糧和推銷物資工作，雖獲得了一些成績，但缺點漏洞仍是很多，例如在工商業及市場管理上，糧價物價掌握上，通過合作社購糧問題上，或多或少，或輕或重，都出了偏差，影響了工作，這種現象的發生，探其原因，主要是各縣市局同志對上級黨及政府的決定和指示學習研究不夠，甚至很少研究。不學習，不研究上級的決定和指示，光靠熱情做事是不行的，是會出漏子和錯誤的。

『吉林商業』是我們貿易部門全體同志的刊物，是傳達上級意圖，交流經驗，傳播經驗的園地，大家應該十分重視的去學習研究它，根據自己地區的具體情況去執行，多反映情況，幫助上級掌握全面。第六期出來了，檢討一下，缺點仍是有的，主要一點是：登載的文章只有上沒有下面寫的東西，形成公報性的刊物。爲了克服這一缺點，把這小刊物辦得更好更充實，要求全體貿易同志，大家動手來栽培多總結工作經驗，那怕是一封信，只要有價值可取，當予登載。

當此新年工作緊張之際，提出個人一點意見，作爲這小刊物出第六期的前言。

並祝 各縣市全體同志

新年工作勝利

孫 立 基

一月十五日

吉林省政府通知

吉商字第三三號
民國卅八年一月十日

爲檢查本省之購糧工作，由商業廳召集各縣貿易局長會議，會後特將十二月份購糧進行情況，作了初步總結，發與縣府及縣局，請各縣重視此總結，並進行研究，加強購糧工作，力爭完成任務。

主席 周保中
副主席 袁任遠

十二月份購糧總結

一、購糧情況：

已購大豆一六、〇二七噸，包米二、一一五噸，高糧六、九六四噸，稻子五、一五五噸，大米二、七六七噸，共計三三、〇二八噸多。接收公糧二〇、八三一噸。

支付現款佔百分之九十左右，各種物資佔百分之十左右，推銷物資以磐石縣局最好，佔百分之三五，其他局均不太好，整個購糧工作中，以磐石、蛟河、永吉、舒蘭、德惠、九台較好，雙陽、伊通、汪清、樺甸爲最差。

1 通過合作社購糧成績最好者，爲延吉、蛟河、磐石等縣，舒蘭亦較好，現有合作社工作基礎的地區，以汪清縣購糧成績最差。

蛟河執行了隨購隨運的號召，運出最多，並保證了質量，其他有運輸條件的縣份作的均差，有些新縣份，由於鐵路支票不能用，影響了運輸。

總之我省購糧成績較差，運糧工作最差。

二、購糧成績不好的原因：

1 對自由購糧沒有深刻的認識及研究，對自由購買中之若干新問題估計不足，沒有充分估計到，自由購糧的困難。特別是由於四八年夏季採取自由購糧方式，取得某些成績，更忽視了困難，因此缺乏具體的組織和領導，沒有向群眾進行深入宣傳動員，普遍的向群眾解釋國家購糧政策很不够。對各縣領導幹部，解釋自由購糧政策不够明確，縣領導幹部提出的困難，及顧慮，未予及時解決。

2 推銷物資不够，如長此下去，就會形成貨幣膨脹，引起物價波動，有害於購糧工作，及國家整個價格政策。不少地區並非群眾不缺乏日用品，而是我們推銷工作與群眾日用必需之間尚有距離。

3 由於各縣均忙於調整幹部，新區進行土改，徵收公糧及發照工作等，對購糧工作，大部未予重視，未及時佈置便與徵購糧工作同時並行，同時許多縣份，領導方面均有等待高價現象，許多縣局又未及時向當地政府報告購糧情況，反映物價與糧價比例，及按時向縣委縣府作購糧數字表報，因此使某些縣份的領導同志，未能及時解除顧慮並了解情況，影響了購糧工作的開展。

4 在購糧期間均未注意管理市場，私商搗亂市場及購糧初期公營企業亂抓糧食影響購糧工作很大。

5 在糧價指導方面十二月初指示不及時，糧價未能及時提高，同時在規定糧價上未照顧吉林特殊

情況，使吉林省購糧價幾與北滿各地相等亦影響購糧。

6 由於過份強調雙陽、伊通、榆樹等縣在鐵路沿綫購糧，受到外省制止，派出撤回數次，亦影響購糧。

7 在具體工作指導方面，省廳由於十一月下旬及十二月上旬會議多，對購糧工作抓的不够緊也是重大原因之一。

8 對延邊當時只強調了年景不好，粗糧歉收，未佈置購買粗糧，但群眾仍需賣糧，我們有一個時期未買，也影響了購糧工作。

三、對於今後購糧工作的佈置：

根據群眾賣糧季節性，及任務要求，計劃在舊曆年前（一月份）完成四五、〇〇〇噸，到五〇、〇〇〇噸，（各縣完成計劃附表）要能保證上項任務，必須作如下列工作：

甲、開展購糧工作宣傳動員工作：

宣傳動員工作主要是爲了要群眾了解國家購糧政策是爲了解決群眾生活與生產等必需品，不致影響明年春耕，同時要群眾把糧食賣給國家，支援全國解放戰爭的勝利，另外告訴群眾賣糧給貿易局，糧價合理，斗秤公道，物資便宜，要貨給貨，要錢給錢，隨其自願。

宣傳方法：

1 隨時向群眾廣泛公佈糧價和物價，同時指明物資換糧物價便宜，商店賣價應稍高，但比市價應低。加以明確區別，以便刺激用糧換物資，減少貨幣支出。

- 2 通過區村幹部及農村黨的支部、農會、合作社等有組織的向群眾宣傳。
- 3 利用各種訓練班、冬學、群眾會議等等機會，進行口頭宣傳。
- 4 各貿易局一切人員，應利用一切機會，向群眾普遍進行宣傳。
- 5 各縣購糧情形、經驗，應經常寫稿，交省廳審查，可在農民報上發表。

乙、關於在黨政具體指導下，進行購糧工作：

購糧任務不是單純貿易部門工作，而是黨和政府，當前中心任務之一，因此要求各級黨委和政府，必須切實領導貿易局貫徹東北政委會購糧命令，及省委省府購糧決定，（包括管理公私加工業問題）並由黨委和政府保證完成今年購糧任務，要知道購糧任務完成與否，對國家建設及支援戰爭，均有直接影響。

1 縣府必須把貿易局工作，當作自己重要工作之一，因商業工作的好壞，可以直接影響操縱農業，甚致破壞農業，對城鄉關係，及工業之發展，均有決定性的作用，因此縣府必須重視此工作，及經常的檢查督促貿易局的工作，現在所以未改工商科主要因為怕機構臨時變動，而影響購糧工作，但現在的貿易局其性質就等於縣商業科，應負責對市場之管理及合作社之扶助等。

2 各縣貿易局領導同志，必須明確認識，貿易局工作就是縣府重要組成部門之一，因此必須在縣府直接領導下進行工作，故須經常出席縣府之縣務會議，向縣府報告工作，請求指示，並須按每三日向縣府送購糧數字表報，如在業務上與縣府有不同意見時應及時反映省廳，由省迅速解決之。

3 由於某些貿易局領導同志強調業務特殊，平時對縣府不作工作報告及請示，如有問題需要縣府「幫助」解決時，才找縣府「幫助」這是違反領導一元化原則現象，這是必須即刻糾正的惡劣作風。

4 在購糧過程中，貿易局必須把向商業廳作的報告，同時報告縣府，凡有關各該縣購糧中的一般問題，首先請示縣府解決，同時彙報省廳，重大問題必須報告縣府，請示省廳解決。

丙、關於掌握購糧價格及管理市場問題：

1 經常深入了解當時當地物價糧價變動情況，及糧商購糧活動情況，並加以分析研究，提出具體意見，及時報告省廳及縣府。

2 公營加工業及公營企業買糧問題，必須通過縣府，嚴格執行行政委會關於糧谷加工業的決定，由這些公營企業作出按資本金作出計劃由財政科統一向縣局交涉批准，如經上級允許其買糧時，必須堅持執行國家規定之購糧價格，絕不准肆意抬高或壓低，否則應即報告省府解決之。

3 關於私商買糧問題，明確規定下列各條。

(一) 非糧商不得大批買糧。

(二) 糧商可以在市場自由買糧。

(三) 各縣城及重要糧食集散市場，設立糧食交易市場，並監督糧商買賣糧食情形，調查市場糧食數量，及私商需要數量，防止搶購，制裁故意抬高糧價，囤積居奇，擾亂市場之奸商。

丁、通過合作社購糧：

扶助合作社正當發展是我們貿易部門的基本任務，這個原則問題並未被各縣貿易局所有同志明確認識，在購糧工作中仍存在着利用觀點，有的縣則沒有充分認識合作社，在購糧中的作用，不敢大膽通過合作社購糧，也有些合作社在購糧中，不執行國家價格政策，主要是想壓低價格，有的則由村社交區社，再由區社交貿易局層層抽利，有的縣局則計較小問題算小賬苛刻合作社的現象，因之使合作

社對購糧不積極，增加了顧慮，在購糧中我們對合作社的方針和態度是好的扶持，壞的改造，及通過購糧有重點的創造新合作社，如此應解決下列幾個具體問題。（一）合作社主要是在不靠鐵路綫之內地購糧及鐵路綫上貿易局無購糧站地區購糧。（二）合作社在內地購糧應由貿易局規定統一價格，內地價格標準是根據鐵路綫價格扣出運費，即為內地價格，在七十里外之地區，可少扣百分之二十的運費。（三）合作社把糧交到鐵路綫收糧站，按當日價格予以百分之五的手續費。（四）區村社購糧時最好直接交貿易局，由村交區，區再交貿易局收糧棧即層層抽利又增多損失，使合作社感到無利。（五）貿易局對購糧之合作社應本着幫助合作社發展的精神，經常檢查其工作。

四、一些具體問題

收公糧時應注意的一些問題

1. 一定要注意質量，只要他不是後天人為的摻沙摻土摻其他夾雜物者，確是先天質量就應當收購。

2. 關於清除夾雜物的風車篩子等等工具，一定要安置在收糧場附近予群眾以方便。

3. 要態度和靈地給群眾講明，要求質量的道理不應只以不夠等不能收等，不耐心說服教育態度去處理不合等的糧食問題。

4. 舊糧一定不收。

5. 糧食局與貿易局幹部不要相互在群眾面前破壞雙方威信，須知任何一方在群眾中減低威信都是減低政府在群眾中的威信，假如我們貿易局幹部犯有此類毛病時，應加以紀律制裁。

乙、如何能使購糧物資調撥的更及時些。

1. 省廳商業科，稽核科除應強調制度手續外，一定要注意研究以下幾個問題。

該局和省廳往返行程需幾天，他有幾個購糧棧，他購到多少糧食，庫存現款及物資狀況等以確定應給他的物資數量執行過苛，則形成物資不及時，執行過寬則減低省廳機動能力，過去一個月省廳對此問題，一般說是執行的過於苛刻，對各縣局的情況是研究不夠的。

2. 各局爲求物資及時不影響購糧，也應隨時反映情況，堅決執行制度手續，不應再有既不隨時反映情況，又不執行制度的惡劣作風。

丙、如何杜絕丟款差賬的嚴重現象。

1. 一定要嚴密我們制度和手續，每晚都要開會討論總結一天工作得出經驗以改進我們一切制度和手續，只有這樣才能使我們的工作不斷的提高。

2. 要虛心學習別人的良好辦法以改進我們的工作。

3. 明確規定今後誰丟款由誰負責賠償的責任制。

4. 今後新採用幹部要建立鋪保制度。

丁、如何杜絕押運人員盜賣物資及貪污嚴重現象。

1. 要嚴格制度使押運人員無機可乘。

2. 加強押運人員教育隨時檢查總結押運工作。

3. 注意押運人員生活情形一經發現異常情形時應即深入追究來發現問題。

戊、反對保運工作中的浪費現象。

糧食，土糧數字是很大的。

1. 要注意打掃糧場要隨時清理土糧，以免混入雪堆無法處理，須知一個糧場起碼幾千噸或幾萬噸

2. 要注意裝車數量，盡量要求裝够數量我們今年一車只少裝一噸糧食，則在全省公購糧運輸中就

要浪費將近（七、二九三噸，）二四三車皮的運輸力這是多大的一個驚人數字。

3. 要注意發車地點，應該發至那一個口岸即發到那一個口岸不要亂發車。

一月四日

合作社工作中應注意的問題

楊 剛 毅

吉林省合作社工作，有的地區已有些基礎，在全省範圍來講，則仍處在創辦與發展的階段。根據某些地區過去合作社工作的情況與經驗有下列四個問題值得更進一步的研究：

(一) 目前合作社基本性質問題：土改後農民的生產情緒普遍提高，全省產糧約計在一七〇萬噸左右，除人吃馬喂交公糧等外，估計農民可能賣出餘糧十八萬噸左右。農民副業生產情緒亦很高，今年各種副業（主要是木材、山貨、藥類、皮毛、參茸，以及各種編織品等）產品，估計價格在七千億元以上；養豬、養雞、養羊等家庭牲畜業亦正在提倡。合作社應配合農民生產運動，才符合於當前經濟建設的總方針。

同時目前政府正大力恢復與建設輕重工業，特別是重工業，這除更有力的支援戰爭外，亦將為農民生產、生活等必需品進行生產。因此應更進一步的把城鄉關係搞好，把工業與農業生產結合起來，這就必須進行合理的商品分配，交流工作，農民的糧食及副業產品，應更直接推銷於城市，或運銷外地滿足工業建設的需要。同時工業品，亦應更直接的分配到農民的手中，滿足農民生活與生產的要求，藉以推動組織農民的生產運動。此一任務應由政府商業部門及群眾合作社負責。私人商業是不

能而且是不應該依靠私人商業來保證此一任務的，同時歷年來由於糧食運銷的困難，副業銷路困難，工業品不能及時並直接運銷到農民手中去，使商人高利盤剝農民都直接間接的妨害了農民生產情緒增加了工業生產的困難，但商業却得到了畸形的發展，這是有害於我們生產建設總方針的，因此必須普遍發展供銷合作社，用合作社的形式把農民的經濟生活組織起來，通過合作社來把公營經濟與農民個體分散的經濟結合起來，正確的溝通城鄉關係，減少商人中間剝削，這對我們的工、農業生產都是極有利的。因此目前合作社的基本性質就是發展供銷合作社，供給農民生活、生產必需品，銷售農民的農業與副業產品；在滿足群眾這種供銷要求上，去進一步的發展生產，只有充分滿足農民供銷要求，農民的生產情緒才能大大提高。如不從農民當前需要與困難出發，不從各方面解決農民生產與生活上的具體困難，只圖投機營利單純靠紅利來維持合作社的信譽和發展，是錯誤的，也是不可能的。現在有不少這樣合作社已經垮台了。同時不在供銷問題上設法滿足農民的要求對農民的生產情緒，亦有很大的影響，因此今後的合作社工作都須集中力量，為群眾的供銷事業而努力。

(二) 合作社應很好組織群眾的副業生產。

合作社不僅在解決農民生產與生活必需品方面刺激了農民的生產情緒，而且應該積極組織農民的生產，特別是副業生產，例如：汪清縣今年六十萬根道木任務，都是由合作社來組織領導的。延吉計劃編織一百萬條草袋，大部是由合作社組織領導的，其他各縣道木，編草袋，採山貨，藥材等亦多係合作社組織領導，同時由於合作社積極組織農民的副業生產，將取得廣大群眾的信任與擁護更趨壯大和發展。因此積極組織農民的副業生產，應成為今後合作社工作堅定不移的方針。

由合作社組織副業生產有以下幾個好處：

第一、合作社是有組織的群眾性的經濟形式，是黨和政府直接領導並與國家經濟有密切聯系的群眾經濟組織，合作社可根據國家需要，市場情況，使農民的副業生產，更能適合於國家經濟建設及戰爭的需要，今年通過合作社組織群眾伐木編草袋，就已實現了這一目的，私人工商業就很難作到這一點，例如：某地林產公司爲貪圖私利以高的工資收買農民爲其私人服務，并且破壞合作社爲國家採木的計劃就是例證。

第二、合作社是農民的互助形式之一，許多農民由於缺乏生產手段，（牲口、工具等）生活必需品（衣服、鞋襪等），使農民不能順利的進行冬季副業生產，合作社就可用自己的經濟力量採取借、貸方式，協助農民解決這些困難。汪清、延吉、蛟河等縣合作社，在這方面已取得不少成績，這是私人工商業所不能辦和不願辦的，政府也很難直接協助農民解決這些細膩的問題。

第三、合作社是群眾進步的經濟組織，它可以協助政府貫徹生產政策，例如：合作社爲了貫徹政府發展木業，草袋等，積極成立木業部，動員群眾進山採木，並及時的解決群眾冬季採木的困難（買牲口、工具、皮帽、靴鞋等）；成立了草袋工廠，組織了群眾的家庭編織業，並在工具上給予許多幫助，造成了今冬，群眾性的伐木及編草袋運動，又如對採集山貨皮毛等，合作社也都作了很大的組織工作。

根據以上情況，合作社是可以而且應該去組織群眾的副業生產，合作社不應該是停留在供銷階段，合作社發展起來後，農民會自然的要求合作社在其生產上有所建樹。這不僅是要求合作社解決其生產過程中的困難，而且希望合作社在生產上給他們想辦法，領導他們生產，根據目前情況及現有經驗，合作社應該組織群眾副業生產；認爲合作社只辦供銷不去設法組織群眾的生產活動，是不全面的。

(三) 關於互助組問題：我省大部地區土改已經完成或基本完成，少數地區今冬明春可結束土改工作，土改後由於改變了農村生產關係，農民的生產情緒，及覺悟程度必然普遍提高，但土地，牲口，農具等，生產手段，仍是個體分散的狀況，直接障礙生產力的提高。因此「建設以個體經濟為基礎，（不破壞個體的私有財產制度）的勞動互助組織即農民農業生產合作社就是非常需要了，只有這樣生產力才會大大提高。」——這樣的農民生產合作社是把農民的個體勞動逐漸的轉移到集體勞動的生產方式的改革，這不但永久消滅了農民的貧困，同時促進了新民主主義經濟的成長，所以更好的領導與組織農民的勞動互助組織，在農業機器尚未發達之前，就成為合作社工作的重要環節之一了，但必須深刻認識：這樣的農民生產合作社基本上是季節性的，是小規模的。有些具有特殊條件的地區（例如副業生產特別豐富），如能把農業與副業結合起來也可能成為規模較大及較長期的互助組織，但必須注意絕不能主觀的勉强的要求農民的長年互助組織，更不能把互助組與一般的供銷合作社混為一談或勉强的結合在一起。

其次是土改後由於農民都有在自己的土地上，充分發揮勞動的機會，生產熱情，普遍高漲在今年大生產運動中普遍的表現了農業勞動力的剩餘，由此也影響了互助組織的發展與鞏固。為此除允許農民自由轉業，特別是轉到工業生產上去，遷移戶口進行開荒更積極的發展農業外，必須引導農民進行深耕細做，把剩餘勞動轉到農業技術的改良，這非但推進了農業生產，也會鞏固發展互助組，認為農民有剩餘的勞力，組織起來的要求不高，甚至不願組織起來，而不去積極的領導農民的勞動互助甚致任其自流的思想是錯誤的。

(四) 公營經濟與合作社的關係問題：過去某些公營經濟部門與合作社的關係上，存在着嚴重的

缺點，甚致是原則的錯誤。最主要的表現在忽視了國家經濟第一，合作經濟第二，其他私人經濟佔次要地位的根本原則，把發展私人工商業看得比發展合作社還重要些，例如：稅務上爲了照顧私人工商業的發展，曾進行過減稅和免稅，而對合作社則未曾有過。個別林務部門爲獎勵私人工商業作木業，規定廿六尺布一立米原木，而對合作社組織群眾作木業却定爲十七尺布一立米原木作道木則是十三尺布一立米。個別縣商業部門的領導同志對商人、老客拉得很親近，給予很多物質上的幫助。對合作社，則存着利用觀點，甚致認爲『發展了合作社就會影響私人工商業的發展，這是違犯了黨的政策……』同時私商集資成立聯合商店後，掛上合作社的牌子，享受合作社的優待，也就熟視無睹了。

以上這些表現，有的是忽視了合作社的重要性；有的則是根本失掉立場，不明白新民主主義經濟與舊式資本主義經濟有原則的區別，因此在思想上認爲發展私人商業比發展合作社還重要些，在行動上就不去研究如何發展合作社，培養群眾合作經濟的力量，而把主要精力放在如何幫助與扶持私人工商業方面。這種思想今後應該得到批判，建設公營經濟與合作經濟正確的關係。因此，今後必須認真貫徹國家經濟第一，合作經濟第二的原則，並使公營經濟與合作經濟緊密的結合起來。同時公營經濟努力扶持合作經濟的發展，依照列寧的說法：『必須使合作社不獨在政治上具備某些優待，同時必須使這個優待表現在純物資方面（銀行利率），我們給予合作社的國家貸款必須超過或微微超過我們給予私人企業的貸款，縱然這個私人企業是重工業。』列寧這個原則，應該應用到我們目前合作事業的發展上面，因合作社是群眾進步的經濟組織，又是在開始發展的階段，必須有政府的援助才能更好的成長起來。

公營經濟與合作經濟結合起來就是國家經濟通過合作社與廣大群眾個體分散的經濟聯系起來。使

廣大群眾的農產品副產品通過合作社更直接銷售出去，特別是銷售給國家經濟建設——尤其是工業建設的需要；同時國家經濟通過合作社把農民的生產生活必需品更直接的分散到農民的手中去，減少商人中間剝削，反對投機搗把的好商。同時國家亦可通過合作社規定合理的價格和利潤組織農村生產者為國家的需要生產，使分散的農村經濟更帶有計劃性。因此我們應該把發展合作社工作放在更重要的地位，是僅次於國家經濟地位。

保護與發展私人商業，仍舊是我們應該堅決貫徹的方針，而且是不應該動搖的方針，因為私人工商業在發展經濟溝通城鄉關係，適應群眾生產與生活需要方面也有很大作用，問題是不應把發展私人工商業比發展合作社看的更重要。

第一期合作社訓練班一個月的學習總結

——周介文——

關於合作社的方針與任務，社員組織與社內分工，社員與非社員是否應區別，股金折實與鋪墊折舊，分紅與結賬辦法，幹部與待遇等問題，經一個月來的學習，尤其最後一星期的討論，研究，得到了很大收穫，這個收穫表現在同志們對以上這些基本問題有了比較一致和明確的認識，現把大家討論的意見，作一簡要的歸納，以供同志們回去在實際工作中參考。

(一) 合作社的方針和當前主要的任務，(不包括農業勞動互助組)

方針，就是組織廣大群眾經濟力量，發展供銷事業，結合副業生產，發展國民經濟，創造社會財富，改善群眾生活，更有力的支援戰爭。

在這種方針下，我們的原則是，在私有財產制度的基礎上，在群眾有利和自願的條件下，積極組織領導群眾在經濟上生產上活動，而逐漸的達到集體化的目的。但這種領導必須是建立在群眾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則下，不是少數人操縱的領導。

當前任務，根據東北的具體情況(地廣人稀，農民普遍有餘糧，副業山產豐富)戰爭及工業建設的需要，群眾的需要，首先必須是積極的普遍的發展供銷事業，把農民富餘糧食和副業生產產品推銷出去，換回生活必需品與生產所需之工具，解決農民在購銷上的困難，逐漸做到組織領導群眾副業、木

業等生產，扶助農業兼辦信用的綜合性合作社，在國家經濟第一，合作經濟第二的原則下，合作社經濟必須是在國家經濟領導下（但不是直屬下級）在公私兼顧的原則下，密切結合起來，在取得國家企業及商業部門一定的援助下，發展國民經濟，配合國家完成一定購銷任務如收購糧食、草袋、道木、山貨、皮毛等，推售人民所需的工業品，有計劃的進行商品分配交流工作，減少一般商人中間剝削，堅決與投機搗把，囤積居奇的奸商作鬥爭。城市與農村環境有所不同，應着重創辦以消費為主結合家庭副業，手工業生產的職工、軍屬、機關、公教人員等合作社。

（二）辦合作社的幾個具體問題：

第一、首先最要緊的一條，是根據廣大群眾的需要，不是根據少數人或某一機關的需要。是面向群眾，不是面向機關，依當時當地具體情況出發，群眾要辦什麼合作社，就辦什麼合作社。

第二、社員民主組織與社內分工；社員民主組織這一問題，過去在許多合作社都注意的很不够，妨礙了合作社的發展，少數幹部操辦說了算，是脫離群眾的領導方法。今後應重視這一組織工作，把廣大社員按地域組織起來，劃成小組，小組不宜太大，十人至十五人為合適。社員少的地方，組長即兼這一小組的代表。定期召開社員大會，或代表大會，討論合作社的方針和業務，確定制度等。理事會必須是社員大會或代表民主產生（七名至十一名為合適，特殊情形可酌量增減）直接掌握領導合作社工作，理事主任，即為該社主任或經理，不應另設，使領導一元化，（理事委員不一定全部住社，一般帶技術的會計人員，下級人員可由主任聘請，理事會通過便可。）理事會應定期（一月一次為合適）由主任召集會議，討論社務及各種制度規章等。社員應建立會議生活，經過會議方式，反映對合

作社的意見，主任要定期向社員或代表作工作報告，（最好利用分紅時召開）聽取社員的意見。對瀆職與犯法之一切幹部，社員可召集會議，罷免撤消其職之權，但在經常工作中，必須保持領導幹部之權利。反對極端民主。

社內組織與分工，應依合作社業務範圍大小，因事設職，不要搭空架子，在主任（或設副主任）下，可設會計經營、保管等部門，如有木業及山貨多的地區，可增設木業、山貨二部。總之應有明確分工，又須力求精悍，節省開支，避免浪費，反對鋪張搭架子的形式主義。

第三、社員與非社員是否應區別，這是一個原則問題，模糊了這一原則，會妨礙合作社的發展，反對平均主義與慈善機關一般化的救濟觀點，廣大社員吃虧了會引起他們抽股退社。因此應明確規定入股參加合作社者才是社員，未入股者就不是社員。同時必須堅持入股退股自由的原則，不能強迫攤派限制抽股。爲了吸收廣大群眾參加，每一股的股金額不宜大，按目前情況，五千元至一萬元爲一股較合適。另一方面又應避免少數人在經濟上操縱合作社，每一社員在認購社股佔總股額的比例必須加以限制。合作社主要是爲社員服務，因此，社員在社內買東西或賒貸等，應有優先權和優待權，一般群眾不能與社員享受同等權利，但賣與群眾的東西，應比私商稍賤，以示區別。

第四、股金折實與鋪墊折舊，這是有關合作社壽命長短與鞏固合作社的大問題。股金折實在戰爭的情況下，物價有波動，錢法不定，物價上漲時，從錢數看紅利很大，實際是虛利不是實利，如把當作實利去分掉，就會把老本捲着分出去。當物價平穩或往下落時，合作社就得垮台。拆實辦法：最好按政委會工業部所規定的五種工薪物價『混合糧（大米、小米、高粱米）煤、豆油、海鹽、白解放布』爲實物資本，以工薪一分的總值作一股，好處是：價格統一又較合理，並按月公佈，這種東西又是

群眾生活必需品。汪清辦法是：大米四兩，大豆、苞米各一斤，鹽二兩，白解放布六分的總合爲一個股，鋪墊折舊，房屋、機器、傢俱用品等，時間長了，就會逐漸消耗損失，以至不能用。如不逐漸折，無形就使這部老本賠出去了。折舊辦法：根據每種東西可能使用時間的長短，每期紅利大小，按原定價格折實逐期扣除，每期扣除比率不宜過大，以免影響紅利，一般以九五或九扣爲合適。

第五、分紅與結賬辦法：紅利不是辦合作社的主要目的，但紅利對刺激群眾入股有很大作用，初辦以兩個月到三個月爲一期較好，合作社業務擴大後四個月到半年爲一期較好。結賬典存貨時，價格應比一般批發價格略低，防止物價下落時下期賠本的現象，但也不能過低，過低了看不出盈虧。然後扣去這種實物股金的總數，剩下的便是實利。中途退股應給紅利，但應與到期分紅者有區別，並於結賬時才分紅利。早入股與晚入股應有區別，一般以十天爲一小期較好，隨時入股隨時抽股也能計算紅利。公積金老百姓叫留厚成。目的爲了擴大再生產，鞏固與壯大合作社，仍是廣大社員的。公益金獎勵金是爲了某種社會公益事業，勞軍與獎勵幹部之用。初辦時資金小應少抽，但抽時最高額不得超過總紅利百分之二十。（即公積金不超過百分之十，公益百分之五，獎勵百分之五）。

第六、幹部與待遇問題：領導幹部必須是社員中選出來的基本群眾充當，同時應反對不要知識份子參加合作社的傾向，也反對把領導權交給商人的傾向，一般職員可由主任（或經理）聘請，理事會通過。幹部要群眾化，要深入群眾作調查研究工作，了解群眾的困難和要求，處處爲群眾發家致富打算。作風要正派廉潔，穿群眾衣服，生活樸素，反對鋪張浪費，堅決與貪污腐化現象作鬥爭。建立經常學習生活制度，（每天保證二小時）在政治上業務上提高自己。待遇問題一律按政委會統一頒佈的工薪標準，根據各個人能力強弱，職位大小，工作態度，思想進步如何，經民主評定之。我們的意見是，村

社主任分數不能超過行政的村長，分數可由八〇——一〇〇，一般職員六〇——九〇，區聯社主任，不得超過縣局股長或副區長，分數可由一二〇——一四〇，一般幹部八〇——一二〇，縣聯社主任不得超過縣級科長，局長，分數可由一四〇——一六〇，一般幹部一〇〇——一四〇，學徒六〇——九〇，技術人員可按技工待遇酌量增加。定分數時應先從低數定起，按成績逐漸提高，以免影響幹部積極爭取上進。工作有顯著成績者，可另予獎勵。

吉林省商業廳十二月份綜合報告

十二月份中心工作，爲佈置和檢查購糧工作，其次對合作社工作，作了進一步的研究，及結束了第一期合作社訓練班……等。

本月一日到八日省委召開了縣書聯席會議，會議上關於購糧問題，及合作問題，由商業廳提出了購糧方案，及發展供銷合作社的意見，經過討論及省委結論後，通過了省委省府關於一九四九年度購糧工作的聯合決定，省府又根據此一決定，發出了補充通知，（均已呈報商業部）合作社問題，大會上進行了討論，省委結論中，提了一下，當時未發正式文件，但商業廳根據大家討論，綜合了一下，寫了對於發展合作社的意見，此外對第一期合作社訓練班作了學習總結。（亦均呈報商業部）現又代省委起草「關於發展農村供銷合作社工作的指示」。

這兩大工作討論與佈置後，對合作社問題，現仍僅停留於文字的宣傳及問題的研究方面，並未進行實際的佈置，（合作社訓練班除外）與檢查。購糧工作，於縣書聯席會後，由於各地購字很少，價格上有問題，各地計劃沒有，彙報不及時……等，引起領導上對購糧任務的焦慮，因此省廳務會議決定，分頭下去檢查，綜合檢查結果，計有下列問題，急待解決，或已解決：

（一）整個十二月到明年一月上半月，為發照徵公糧期，各地黨和政府中心任務，為購徵公糧，因之群眾大批牲口車輛，在集中送公糧，加以區村幹部怕公糧任務完不成，會流行有不交公糧不准賣糧的說法，因此在開始徵公糧後，各地糧車銳減，例德惠在未送公糧前，每天可買三、四百噸，舒蘭可買二、三百噸，……但送公糧後，每天最多買二、三十噸，現各地普遍如此，在德惠曾號召群眾一方面送公糧，一方面尚可賣糧，但效果並不大。

（二）各縣領導方面現正在調整幹部，和集中全力徵收公糧，對購糧工作多未佈置，貿易局亦因幹部之調整及抽調，情況不能立即熟習，因之大大影響了工作之進行。此問題尚未完全解決。

（三）由於價格通知不太及時，省廳對上級未規定價格之縣份，未及時機動處理，因而價格該提高者未提高，致使不少糧食落入私商及公營企業部門，因他們可以不按定價收買，因之形成了市場黑市，此問題現已解決，不贅。

（四）吉林南部地區，糧價經常受到南滿影響，伊通每日南流糧食約在五、六十噸。現仍准其南流，並未加以封鎖。

（五）群眾明白國家要大購糧，預測到糧價要漲，故賣糧者，多是用錢就賣，不用就不賣，例如
 每日 三、二百餘量車，每車都是三、五百斤，最多千斤，甚致一、二百斤，因為大部群眾要等待

高價。

(六) 群眾賣糧仍是願要錢，不願要物資，德惠現款買糧佔百分之九十以上，布鹽佔百分之十，長春、雙陽、伊通，以及其他各縣普遍是如此，主要原因是布鹽價逐漸跌落，貨幣價值增高的關係，現我們要德、長等縣用大車運布到農村去賣，是否有效，尙未可知。

(七) 今年吉林主要產糧區，高粱產量高，質量好，數量多，大豆質量低，數量少，大部收糧站(除榆樹、舒蘭等縣外)特別是德、長、雙、伊等高糧數量，均大大超過大豆數量。

(八) 由於年關將屆，大米、稻子漲價，吉林等地區已漲到二千元一斤稻子。延邊地區亦因受北朝鮮米價影響(南陽大米每斤市價東北幣三千二百元)稻子每斤市價已漲至一千五百元，以此吉林省稻子大米價應稍爲提高俾便收購。

(九) 發現通過合作社購糧縣份，購糧數字完成更少，原因待查。根據以上問題，我們正在研究，並設法解決之。

(一) 於十二月卅一日召開縣局長會議，中心任務，爲彙報購糧工作，進行總結、檢查，佈置陰曆年前購糧數字計劃，我們意見是準備在陰曆年前進行購糧突擊，計劃完成三分之二的任務。

(二) 糧價應迅速漲到一定程度，不應再徐徐上漲，原因，群眾是越漲越不賣，用錢時則少賣一點，地方黨無法佈置工作，顧慮到佈置後，發生誰先賣糧誰吃虧的現象，因糧價逐漸高，布價逐漸低，當然是誰先賣誰吃虧。

(三) 各省各縣必須保證百分之百的執行上級規定之糧價政策，絕對不能機動。如以機動，未機動之省縣便買不到糧，都機動，糧價便會互相影響，互相爭漲，其次打破省界規定購糧區域，吉林應

有如下幾個糧價區，吉林市爲中心，包有永吉，九台東部，蛟河西部，長春爲中心，包有長春縣、長農縣、雙陽北部、九台西部，德惠爲中心，包有農安、扶餘各一部，四平中心區，包有伊通西部及南部、公主嶺、懷德等縣，延吉中心區，包有延邊各縣，蛟、敦與吉林市同，磐石中心區，包有磐石、雙陽東部、樺甸全縣、及海龍一部等。

(四) 內地購糧，同意龍江提出之辦法。

(五) 購糧物資，在一般情況下，(即物價穩定時)不應在城市大批拋售，應組織力量推銷於農民，如農民實在不願要物資，再不必強售，可由國家商店及購糧站，掌握在手，隨時應付不測局面。其他有關購糧問題，在縣局長會議後，再專門報告。購糧數字，另有表報。

公開建黨工作，另有專門報告。

合作社問題，及副業生產問題，尙無何報告。

此致

敬禮！

孫 立 基
楊 剛 毅

十二月二十七日

一九四九年一月初至三月底工作計劃

四九年一月至三月中中心任務，爲完成購糧計劃，開展合作社工作，具體計劃及步驟如下：

(一) 三月底以前全部完成購糧任務。

上年十二月完成購糧任務三萬四千餘噸，尚差十萬噸，計劃一月底前完成四五、〇〇〇噸，到五〇、〇〇〇噸，二月份完成三〇、〇〇〇噸，三月份完成二〇、〇〇〇噸，保證完成任務的條件，此次縣局長會議，總結了十二月份購糧經驗，對今後購糧工作，有了明確規定和造成了有力條件。

甲、克服了各縣局向當地政府鬧獨立性的思想，今後將取得黨和政府更有力的保證。

乙、價格政策上，今後變動性不會太大，在糧價相對穩定的情況下，易於取得糧食。

丙、明確了私商購糧價格，一般是不限購價的自由購買。

丁、公營企業已停止了亂抓與搶購糧食的現象。

戊、開始進行廣泛的宣傳動員工作。

己、貸款一般說來尚能保證及時。

庚、各縣已取得了經驗，調整了組織，一般的可以掌握購糧中各項政策克服了初期的紊亂現象。

辛、更明確了合作社購糧的辦法。

但尚需準備克服各種困難，首先必須經常的深入了解情況，及時反映情況，發現困難，今後主要

困難，（1）防止公私企業，及糧商採用各種方法搶購紊亂了糧價；（2）物資現款一時不便還是可能的，因此必須經常的催促；（3）各縣分配數字，不一定完全適合，今後尚須不斷進行調整；（4）個別縣局工作太弱（雙、伊、等縣）尚須加強這些縣份的領導與檢查，準備派專人赴工作較弱任務又大的縣份幫助工作。

糧食運輸計劃，主要根據東北東興公司規定之統一計劃，我們力爭於三月底前輸出一半以上。春耕前全部輸出，雙、伊、榆、內地之購糧，必須於春耕前全部運出，現已有七十輛卡車的運輸力，估計此任務可以保證。

（二）接收公糧任務，截止十二月底公糧接收僅萬餘噸，主要是各縣公糧尚未大量運交，這一任務是隨各縣運交公糧計劃而進行的，估計二月中旬可全部完成，公糧輸出計劃與購糧同。

（三）召開全省合作社代表會議，成立省社，開辦第二期合作社幹部訓練班，根據東北局決定，及我省情況，應成立省合作社計劃。

甲、二月十日召開全省合作社代表會議，該會任務，總結經驗，成立省社，選舉省社負責人，通過社章等。

乙、代表資格，以已有合作社的區為單位，召開社員代表會，由社員代表會，產生參加省代表會的代表，代表必須是合作社社員，最好是社內負責人，各縣黨委和政府應各派代表一人，參加會議。

丙、代表名額，經省府行政會議討論後決定之。

丁、省社之任務，一是全省方針政策的統一指揮機關，一是直接經營業務，更密切與下層合作社內聯系，省社資金問題，須得商業部批准後決定之。

戊、二月初二期合作社幹部訓練班開學，學員着重於縣貿易局合作指導幹部，及新區幹部，課程內容，與第一期大體相同。（另附計劃一份）

（四）三月前抽調鄉下幹部九十名，抽調幹部的原則。

甲、老區多抽，新區少抽。

乙、抽出後，即行補上，以免影響工作，現已準備付職。

丙、加強新幹部教育，特別是政策教育，發展黨員，進行幹部鑑定。

丁、壞幹部不調，主要是調好幹部，以免影響新區工作。

（五）通過購糧調整物價堅決執行國家物價政策，以免因本省物價突出而影響全東北的物價。

（六）三月底總結三個月工作，三月後應着重佈置內地商業工作，加強私商領導與管理工作，準備取消貿易局，成立各縣商業科。

汪清合作社的發展過程（共分六個時期）

雷子駿
李長林

第一個時期羅興塘農民合作社的創辦，（一九四六年十月——一九四七年三月）。

一九四六年秋後，全縣基本上已經肅清了土匪，經過了初步土地改革，農民分得了土地，但農民的生活還是十分困難的，家底很薄，又因靠近山林，農產並不豐富，光靠種地不能解決吃穿問題，所以群眾迫切的要求冬季搞副業生產，來添補吃穿零用，但是群眾生產產品無銷路，另外在生產過程中還

有些困難，（主要是穿戴脚手和日用的油、鹽）也無法解決。以往只依靠商人來解決，但歷來商人乘着農民的特殊困難，用各種辦法進行苛重的中間剝削，一斗苞米換一斤食鹽，一石谷子換一疋土布，（寬一尺一寸，長十三碼），壓低價錢收買群眾生產產品，抬高價錢賣必需品，因此也就無法解決農民的困難，所以在山區的農民十年沒有醃過鹹菜的；十年沒有穿過棉褲的農民是相當普遍的。

群眾到工作隊要求解決這些問題。當時縣委王錄同志兼大興溝工作隊長，薛何爲同志爲副隊長，發現了以上情況，認爲只有搞合作社才能解決這些問題，才能進一步發動群眾。

首先由區政府拿出兩萬六千元作爲資本，從百草溝調來雷子駿同志，他是在清算運動中的積極份子。有經營商業的經驗和熟悉日產副業的老人，來大興溝辦合作社，在十月二十日就開始工作了。

開始時沒有房子，先借用了區政府一間房子，就開始營業了。搞了幾天以後，工作隊給找到一所漢好的大房子，才搬出區政府。開始時，雷負責收買土產，兩天後就沒有錢了。以後縣委借給食鹽一、六〇〇斤，以此鹽換了三天糧食又沒有了。群眾正是需要食鹽的時候，縣委給寫介紹信到延吉貿易局去交涉食鹽，取到六、七〇〇斤，是以大米兌換，一斤大米換鹽七兩，大米市價一斤十八元七角五分，鹽市價一斤五十元，合作社作價三十七元，（比市價每斤便宜十三元），大米還照市價十八元七角五分和老百姓兌換食鹽，老百姓很高興。

合作社用鹽換大米，人很多，特別是朝鮮婦女更多，來換鹽的人，像趕集一樣，院子裡都擠滿了人，雷同志一個口袋裝錢，一個口袋裝賬，去和群眾交換東西，其他別的同志也忙的連飯都顧不得吃。老百姓早早的就到合作社來，一天到晚的老是忙着。

合作社收買黃芪（小商人收價一斤八元，合作社收價十五元），這裡給老百姓一些好處，來解決

農民供銷的問題，購回必需品，低價賣給農民，繼之發動群眾生產，高於市價收買農民的生產品，組織向外推銷，很快得到了農民的擁護。

工作隊開始在各村屯醞釀群眾入股，當時的號召是：參加合作社，解決自己困難，發展生產，澈底翻身不受窮！

在十一月一日，召集各村農會幹部會議討論，定名為大興溝農民生產運銷合作社區聯社，在會上詳細講了合作社的意思以後，規定：地主與大商人一千元一個股，富農五百元一個股，只準入一個股，工作人員一百元一股，不能超過十個股，怕老百姓反映，貧僱、中農、小商人皆為一百元一股，入股多少不限，分紅時按股分紅。

定出社章，寫明辦合作社的目的，合作社組織，股東和社員，利潤分配與職員獎勵，社員權利和義務，會議制度，和抽股等項。

選舉股東，常務委員會九人，朱德榮區長，兼主任，雷子駿，白蓮茹（腰營溝農會會長）宋玉海（鷄冠磧子農會會長）劉道桐（大興廂農會會長）朴重燁（木仙屯農會會長）高洪聚（雙河鎮農會會長）葉春海（積極份子）為委員。合作社內部分工，雷子駿負責總務，白蓮茹外務，宋玉海油房，朴重燁倉庫。另外由工作隊調來三個幹部，郭柏忠，李長林，朴龍洛。李、郭二人專門下鄉發動群眾生產，朴龍洛會計。

另外聘請了二位進步正派的商人穆慶藏、薛贊臣來幫忙，他們都很積極。到五日止，收到合作社的股金二十萬元，內有地、富二十個股，以後用這錢買黃芪、大米，不到兩天又花光了。

當時提出：發動群眾副業生產，各種生產品都要、狍子、野鷄，各種皮張，黃芪、松子、野豬、

蛤蟆等，群眾繼續不斷的往合作社送。

在這時，群眾送來的生產品很多，錢還是不够用，向銀行借款，銀行申經理同意入股三十萬元。另外又拿來四十萬元，叫合作社給代買大米，每斤給四元利益，這樣合作社臨時缺錢的困難才算解決了一部份。在這時食鹽還是不够用，縣委給圖們，省貿易局劉局長寫一封介紹信，得到劉局長非常熱誠的幫助，他說：『你們合作社須要什麼必需品，我們大量幫助你們，合作社的生產品，不好推銷的我們可以給你們代賣』。最後訂妥三萬斤食鹽，以一斤三兩大米（二十元）換一斤鹽，（五十五元）因大興溝食鹽還很缺，馬上就發回一萬斤，合作社以一斤大米換七兩鹽，給老百姓交換，這樣得到了貿易局的幫助，合作社的力量就擴大起來了。從此以後，合作社與國家經濟結合上了。大家信心提高。工作進一步有了支持和保證。

在這個情況下，影響了各區都要辦合作社，看到農民真正得到了很多好處，在十月十五日蛤蟆塘、羅子溝，先後加入大興溝合作社，每區二十多萬元，以後改名爲『羅興塘三區農民生產運銷合作社』羅塘二區長兼副主任，並在羅塘二區各成立一個分社。十二月一日召開股東代表大會，到會四十多人，解決了。

(1) 通過合作社社程。

(2) 規定社員待遇，兌換豆油豆餅，加入農會又是社員的，貧、僱、中農，可用一石豆子換得七十二斤油或餅，參加農會非社員的，只能換得七十二斤油或餅，社員不加入農會的地，富只能換得七十一斤油或餅，非社員又非農會員的地，富則只能換得七十斤油或餅。

(3) 農會團體股，一百戶以上者，不得超過兩萬元，一百戶以下者，壹萬元，（怕農民吃虧）

在這一時期內股金比較充足一些，各村入股的繼續不斷，又是一個多月天氣，合作社大量發動老鄉們各種生產，如燒木炭，群眾捶了四十四個炭窰，當時市價木炭一斤二元，合作社收買二元五角，共收買了十五萬斤木炭。發動群眾打皮張，燒木炭，因群眾很困難，沒有脚手，有的群眾沒有棉衣服和靴鞋等，合作社先幫助他們需要的物資，以後拿生產品來還，幫助群眾解決了一些困難。

合作社又收買了很多的粗細皮毛，羅子溝產皮張很多，一般的小老客都往羅子溝收買，合作社爲了使群眾不吃虧，不受商人的中間剝削，把皮張價格提到比商人高百分之十到二十，這樣老百姓都願往合作社送，對合作社有了相當的認識。

收買炕席六百多張，每張價格比住戶買價高百分之卅，以後把這些副業生產品都賣給省貿易局，他們爲了扶植合作社發展，給合作社百分之卅利潤。合作社收買元鹽，價五十五元，比市價高十五元，又買了很多葵花子、粉面子。收葵花子每斤十元——二十元，比市價每斤貴三元，粉面子每斤比小老客貴五元。

又收大米、小米、谷子、小豆、蕎麥、苞米等很多糧食，準備給貿易局，另外一部份給廟嶺洋灰工廠工人吃的。大部份糧食是用鹽和布同群眾交換的，布照市價低百分之四十——五十，鹽照市價低百分之四十。不僅給群眾節省了一些錢，還解決了一些困難，使群眾更有力的去搞副業生產。因此群眾對合作社很歡迎，不願意離開了合作社。

合作社前後從貿易局買來土布一千七百疋，比市價低百分之四十，合作社在這裡可賺百分之十，寬面灰白布二十疋，鹽八萬七千斤，比市價低百分之四十，合作社能賺百分之五。另外運來白麵二

千五百斤，（保證給軍屬過年吃餃子用）洋燭兩箱，洋火四箱，都比市價低百分之五十，合作社賺百分之十，燒酒六箱（過年用）並準備抽出一部份慰勞軍屬，合作社不光爲了群眾着想，並且連軍屬也照顧了。這一時期內，合作社幹部發展到十五人，有農村領袖，積極份子，工作隊幹部，正派的進步商人等，骨幹是群眾領袖，工作隊來的知識份子，是助手，商人有經營經驗。

合作社裡各機關的股金，有銀行三十萬元，縣委會五十萬元，區政府七萬四千元，計八十五元。

羅興塘合作社第一期分紅是在四七年一月十日，全期一共是八十天，因爲合作社怕老百姓反映，那時群眾在基本上對合作社沒有澈底的認識，恐怕老百姓把合作社同過去偽滿興農合作社一樣看待，不給紅利，所以合作社決定提前分紅。

第一期股金，從開始二十萬元，繼續不斷的入股，直到第一期分紅爲止，股金共計一百三十四萬一千四百元，當期純利金一百十六萬八千五百一十六元，營業費和其他的花費共計拾萬零壹拾陸元，淨剩紅利股東分一百零六萬八千五百元，本期共計本利二百五十萬零九千九百一十六元。

股金分紅共分爲四個期，二十天以下分百分之五十五，二十一天——四十天，百分之一百一十，四十一天——六十天分百分之一百六十五，六十天——八十天分百分之二百二十，那時是這樣分的，縣委、銀行、區政府，因爲合作社初步成立，爲了照顧群眾股東多分紅和幫助合作社發展，使合作社在群眾中建立信仰，提高群眾對合作社的認識，所以第一期的股金全部沒有要紅利。

在第一期分紅前後，羅興塘合作社經營了以下的手工業和社會事業：

（一）油坊一處。一共是六盤油榨機，八個人幹活，每天能打十五石豆子，出豆油一千多斤，合

作社同老鄉們用大豆換油餅比率，一斤豆子換一斤五兩豆餅，一斤豆子換一兩二錢五豆油，照私人油坊能多給一兩豆餅，一錢五油，減少私人油坊的中間剝削，能解決當地群眾豆油豆餅的困難。

(二) 精米所三處，一個是清算委員會給的，另外兩個是老百姓的，合作社兌了一半，按十四份，工人四份，私人五份，合作社五份。私人精米所推米加工費用，十斗要一斗，合作社精米所，加工費用十三斗要一斗，老百姓在這裡也省下了很多的錢。

(三) 鑊子爐一處，可製鑊子、中國鍋、朝鮮鍋、車川、爐門等粗翻沙都可以做，價錢都很便宜，如朝鮮鑊子延吉八百元一個，合作社五百元一個，中國鑊子延吉一千二百元，合作社六百元，比一般的市價都便宜很多。

(四) 病院一所，中西醫各二名，看護一名，配藥一名，管理員一名兼會計，病院治病辦法，私人治藥費，只能够調費就成，合作社，黨，政工作人員，區中隊等，看病吃藥都不要錢，窮的軍屬和行路人無錢的都奉送救濟，春季種牛痘時，光要藥費不要手術費。

(五) 汽車壹輛，清算委員會送合作社的，另外有縣委的汽車三輛，白借給合作社使用，共計四輛，來往延吉、圖們、羅子溝等地，運輸群眾生產品與必需品，群眾上街順便坐車都不要錢，另外接送工作隊開會的，和送參軍的也不要錢，合作社開股東會議時，用汽車接送社員代表等。

第二期爲擴大股金起見，糾正了以前的辦法，取消了前期任何限制，不分階級，都以一百元爲一股，在第一期轉股時，八十元作一百元，初辦時期，又用各種辦法向群眾宣傳入股，如學校學生入股，以備將來作教育基金，老年人入股預備作養老基金，優屬基金，在二月間區內有二十五人參軍，合作社送每人一千元，(能買四碼布)作一條褲子，合作社同黨和政府結合發動優屬基金，募集了二十二

萬三千五百元，合作社帶頭，全部作爲優屬基金，入股合作社，所得紅利，解決軍屬困難。

第二期是在四七年三月卅一日分紅，股金七百一十八萬九千三百元，內有紅利變股一百零六萬八千五百元，新入股四百七十八萬三千元，抽股三千六百元，純利金一千零六十五萬五千三百零一元，營業費及其他化費一百一十五萬七千七百零一元，股東分紅利九百四十九萬七千六百元，本利共計壹千七百八十四萬四千六百零一元，因上期分紅是以平均分法，這是不合理的，先入股周轉多，得紅利多，起作用大，後入股的僅在少數期間內，也得到很多的紅利，所以這次分紅以累進法分配，先入的得利多，後入的得利少，這期八十天作爲八期，以十天爲一期，一期分百分之二百八十，二期百分之二百二十，三期百分之一百七十，四期百分之一百三十，五期百分之九十，六期百分之六十，七期百分之三十，末期百分之十。在分紅大會上，社員代表決定給職員獎勵金百分之七，另外抽出三十萬元作爲優屬基金。

在這兩期內發展了股金，由小變成大，使合作社本身的力量更擴大起來了。

羅興塘農民合作社在這兩期一百六十天內，共收買群眾副業生產品如下：

木炭一九八、六〇八斤，價六八二、六五八元，黃芪六〇、五八一斤，價九六四、六三〇元，元蔞四、一三五斤，價三一、三六三元，炕蓆五五一張，價二一〇、〇八五元，野鷄一、五〇五個，價一三六、三四五元，各種皮張，二、三三三張，價一、一〇三、一一四元，蛤蟆一〇、九一〇個，價四三、八六四元，木柈子四五六丈，價四、九〇一、五〇〇元，白炭六、一〇六斤，價五七、六〇八元，山蜂蜜二四八斤，價一〇、六六八元，木盆三十七個，價二二、三〇〇元，發動群眾拾生鐵一、二、九九二斤，價一、〇〇九、七九八元，總計群眾共收入九、四五三、九三五元。

收買群眾農產品，大米八九、二六三斤，價二、四四五、二一六元，小米二二、四五〇斤，價一、〇九〇、八七二元（後買的多）穀子一〇、九二〇斤，價二九七、二〇二元，小豆二八、三八〇斤，價三〇九、九二二元，蕎麥一六、〇一三斤，價二四八、八四六元，大麥七八七斤，價二〇、三七〇元，苞米一八、七四〇斤，價一五〇、五三四元，小麥五、六六一斤，價一六七、二六七元，黃豆六三、五〇五斤，價一八九、三三四元，粳子一〇、五四五斤，價六三四、三三五元，共計五百五十五萬五千九百一十四元。

合作社幫助群眾解決必需品，食鹽一六九、六五八斤，價一、〇五〇、二六五元，豆油五、四九八斤，價六八九、九七八元，（外買來的多）豆餅一、八二二塊，價二六九、一一〇元，棉花五四二斤，價一一一、四〇〇元，洋火一、三一八包，價三五七、七四〇元，布四六、二〇二碼，價六、八九三、三六七元，洋燭五六二包，價三四、五六六元，鐮子五六四個，價二九〇、二一五元，共計九、五九六、六四一元。

羅興塘合作社在這一時期內有兩個分社，有四十四個村屯社，其中比較最好的村合作社是鷄冠砬子，該村社是在大興溝區聯社成立後十天，在工作隊副隊長薛何爲同志領導下，搞起來的。

這時，得到了延邊地委專署和省委省府的表揚和鼓勵。地委孔政委在報上寫了一篇稿子說：『羅興塘農民合作社，辦的很好，它表明那裡的同志在工作中一個很大的優點，善於群眾中的切身利益出發，來發動群眾和組織群眾。它不是講空話，而是真正的給了群眾看得見的福利。』

專署特獎給旗子一面，去年四月間，縣勞模大會上，縣政府又獎給雷子駿同志合作工作模範旗一面，獎狀一張。鷄冠砬子得到模範合作社的獎勵旗一面。

合作社在這一階段中，得到了黨、政府、貿易局、銀行等機關的幫助，給群眾解決了一些困難。另發動了群眾搞副業生產，推銷了各種生產品，合作社得到了廣大農民的擁護，本身也逐步的壯大起來，並推動了全縣合作社的發展。在舊年前後，百草溝、石峴、天橋嶺、城關區都先後成立了區聯社，又發展了百廿幾個村屯社。春耕前後全縣各區聯社與百餘個村屯社，都積極援助了春耕，解決了豆餅、種籽、鏟子，及種稻田的化學肥料等。

縣貿易局成立後合作社得到依靠，物產交換、資金調劑，都有了頭緒，但多數區社，特別是村屯社仍是不鞏固的。

第二個時期（一九四七年四月——九月）

合作社扶助農業生產，救濟糧荒，發動紡織。

四月一日羅興塘三區農民合作社分開了，羅興塘分成羅子溝區聯社，蛤蟆塘區聯社，大興溝區聯社和縣聯社四股。

全縣各區合作社在春耕夏鋤當中起了這些作用：

豆餅，去年春天各區聯社貸給農民共計一三、一五三片，合一七七、五六五斤，鏟子三、二九九個，價格都比市價便宜。

種籽，各區聯社借給貧僱農民和移民的的苞米、谷子、粳子等種子共計七〇、二四八斤，土豆子種五八、〇二一斤，羅子溝區聯社借給移民的有谷子、苞米、五十石（每石六百斤）大豆十石，土豆種二萬斤，大興溝和羅子溝兩區聯社借出各種種籽六萬二千零四十六斤。

夏秋農忙許多農民都沒有飯吃了，這時合作社借出苞米、谷子、小米、二六七、九六八

斤，合錢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四月十五日成立了縣聯社，王錄同志兼主任，委員有雷子駿和各區社主任，另有崔瑞龍、郭柏忠、李長林、金鳳春、祖秉堯同志，受爲委員，高儉同志爲外務幹事，另在圖們設立辦事處。爲了發展區村社，四月十五日召開全縣合作社幹部會議，會上各區聯社主任報告工作後，王錄同志講了合作社的任務，擴大股金，定期算賬分紅，社員代表會議，領導關係幹部生活與作風等八個問題。

爲了解決群眾的夏衣的困難，市面布疋很缺，縣聯社便以發展紡織做爲中心工作，由圖們先後買回新舊棉花，一一、二五〇斤，除大部份給各區聯社外，縣聯社做了五架中國織布機，四十三個紡車，在大興溝街組織了七十五名，中韓婦女，共分六個小組，先進行紡織，乍一開始時，着重組織老手，但老手要工錢多又要多分布，另外有的還要想賺棉花，經過了宣傳和解釋，他們的思想有些轉變，再加上不斷選舉模範工作就有了頭緒。

合作社資助獎勵，不斷表揚模範第一次縣聯社獎勵了領導組織最好的婦女會長趙興曉，朝鮮婦女幹部沈玉順等十四人，發出獎金一七、六〇〇元，建立了紡織工作的初步基礎。

正當這時，省府指示大力開展紡織運動，貿易局改工商局，決定全力發動紡織，以工商局，縣聯社爲主，組織了紡織委員會，大家公推工商局長金亦農同志爲紡織委員會主任，縣聯社崔瑞龍同志爲副主任，統一領導，齊一步調，紡織運動，在全縣開展起來。

發展紡織是完成了上級政府一部份任務，但各區都壓死了很多資本，不能週轉，大批的紡車，織布機由合作社貸出去的，但棉花不來了，貿易局停發，合作社再也買不起棉花。由此紡織運動全部停止，各區村社都賠了一些錢，受了一些損失。

在發動副業生產上也有一些盲目性，如蛤蟆塘發動群眾挖藥材，不找銷路，群眾挖了很多，合作社運到哈爾濱去，結果賣不了，藥材寄放在人家倉庫裡，還要保管費，合作社貳百萬的資本，賠了一百五十七萬。羅子溝也同樣剩了很多苦參沒有賣出去。

在春耕時期全縣發動木炭窯二百三十七個，出木炭三一六、〇〇〇斤及採芍等拾木耳收二千二百多萬元。

組織農村手藝工人開木匠舖、鐵匠爐，收入三一五、九〇〇元。以上共計群眾收入二千貳百來萬元，這就有力的補助了春荒夏荒，又解決了農業生產上的一些困難。

紡織垮台後縣聯社因資金太少，週轉困難，併入興塘區聯社。

第三個時期（一九四七年十月——一九四八年一月）

砍挖運動後期，全縣開展了覆查運動，年關左右，區縣貧僱農大會，平分土地，整個一個冬天，工作是很緊張的。縣委對合作社的領導放鬆了，成份不好的合作社幹部被洗刷了，百草溝合作社幹部，在貧僱農大會上站隊，一個沒有剩，通通被洗刷掉。各合作社幹部不安，許多人害怕得罪貧僱農受審查，所以合作社外邊欠的賬不敢要，要也要不來，人們都忙於劃階級定成份，冬季生產沒有時間搞，除了大興溝蛤蟆塘，城關區聯社外，其他都成半垮台，村屯合作社大部分垮台了。

因此合作社在這一時期副業生產上，僅收到木炭二三〇、〇〇〇斤，木樣子七、〇〇〇丈，皮張一、〇〇〇多張，其他的東西零星數目也有限。另外對群眾供給了一些油、鹽、豆餅、布疋之類，數目更不多。這是合作社開辦以來，最不好的一個時期。

第三個時期（一九四八年二月——五月底）

全縣平分土地完成了，準備大生產運動，開始糾偏，全縣合作社經整理動員後，大力扶助春耕，幫助移民，縣委縣府加強了對合作社的領導。

春耕期間，全縣各區聯社，貸出，賒出豆餅四五、二五三片，計六七八、八一〇斤，當時合款六一、六一六、〇〇〇元，內中大興溝一個區社貸出一五、四三五片，全區組織起來的每個互助小組可以得到二百五十片到三百片，每片作價八百元，比市價便宜五百元。

鷄冠磧子村自己解決了一萬四千片，村社拿大豆二百九十八石換回豆餅一萬一千五百片，由貿易局買回二千片，又由區聯社買回七百片，這是鷄冠磧子村合作社自己解決的。鐔子各區聯社貸出，賒出六千九百八十九個。

種籽，農民不像往年那樣困難，共計貸出各種種籽五萬七千八百零六斤，其中粳種佔大部份。

糧食，今年農民一般的不缺吃的，只有少數移民和被鬪戶，各屯自己補助了，區聯社貸糧的只有百草溝區借出小米，四千四百八十斤，苞米糝子六百四十斤，蛤蟆塘借出苞米，谷子等共計一萬三千四百零六斤。

黃煙布、烟筒和黃菸貸款，今年城關區、百草溝、興塘區聯社借出計：烟布八百七十二斤六兩，合款六千二百六十一萬四千六百三十元，烟筒共二十六個，合款一千八百萬元，黃菸貸款六千一百萬元。

去年合作社沒有力量，老百姓早之把黃菸賣了，吃了很大的虧，今年在區社、村社的援助下，種黃菸的農民，沒有很大的困難了。

今年各區聯社扶助春耕所貸出，賒出的豆餅、種子、鐔子、烟布、烟筒等，當時合款二億三千五

百二十二萬四千一百三十元。區聯社所貸出的東西，有的是帶普遍性的：如豆餅、鏟子等，有的是集中到幾個最困難的屯子。合作社扶助春耕、夏鋤把東西借出去並不是春借冬還，歷一年本，除了城關區和興塘區聯社黃菸的貨物和貸款是秋後還，按市價百分之十到二十給黃菸外，其他的都是農民繼續還賬，主要的方法是以副業生產品來還，如樣子、木炭、木耳其他糧食等。

興塘區聯社借出的豆餅，一萬五千片，分三期清賬，春耕前一期春耕當中一期，割地前一期，現在沒有一個屯子欠豆餅賬的了，勤儉的農民，特別是副業多的村屯，向來欠不下合作社的賬。

在這一時期的末尾，縣委提出打破依賴性的口號，反對自己不想辦法，光依靠貿易局的思想。

第五個時期（一九四八年六月——九月）

在今年五月二十五日，縣委縣府召開各區聯社主任聯席會時，有吉林省貿易局孫局長，延邊專員公署楊副專員，親臨指導合作社的工作，孫局長講合作社工作一定要計算成本，要不計算成本，以後一定要吃虧的。對社員的借貸一定要有規定，不然合作社就會壓垮台的。

楊副專員講，在夏鋤期間，應很好的組織農村剩餘勞動力搞副業生產，如作枕木、織草袋等這是國家需要的東西，縣委提出反對保守落後的山溝思想，不了解行情市價，把東西放在倉庫裡等價格等錯誤思想。

合作社對除賬不還的實行清賬運動，多半用磨尖頭等辦法，如現在興塘區聯社，過去村社欠區社的錢很久不還，區社便召集各村社幹部社員代表會議，首先分組討論、醞釀。最後在大會檢討批評，這種民主清賬辦法，起了很大的作用，以後村社欠賬的，也較少了。現在興塘區聯社對除賬欠賬的規定是每一寸比清賬一次，欠賬的要還清或拿生產品來還，克服了不願意還賬的現象。其他區社也

都實行了。從六月起合作社開始向林務局作道木，全縣五個林業區，共包作十五萬根道木，在夏剷期間，便組織七百多人上山修道蓋房子砍道木，掛鋤後，大批車馬爬犁上山拉道木，在剷地期間，上山的人和種地的人實行變工，上山的頂一個半工，剷地的頂一個工，剷地一個工掙八斤十斤小米。上山作道木的人，每天掙十五斤二十斤高粱米，還剷地的工錢外，自己還有利益。以前農民要求做枕木，一個屯就得派出一個人到縣林務局裡交涉，往返很費事。林務局要做十五萬根道木，就有好幾十個頭緒，雙方面都很麻煩。以林務局提出由區聯社負責包做，林務局直接與各區聯社訂合同，林務局按期給款和物資，各區聯社到期交道木，林務局并給合作社一根道木一斤高粱米的酬勞。

區聯社領導村社，村社直接擔負組織，領導做木業區聯社設立了木業部，專門上山督促、檢查、交流經驗，發起比賽，預備獎品，如城關區已準備了大牛三頭，百草溝區兩頭，興塘區牛三頭，四輪大車一輛，牛車兩輛，天橋嶺牛三頭。

各區聯社爲了保證道木的完成，和今後大量發展，又出資扶植了鐵匠爐、木匠舖，城關區借了八十萬元給劉家爐，到鷄西去買了一車煤炭，現在幹的很有勁。百草溝區聯社自己開了一個大鐵匠爐，興塘區聯社同幾個大鐵匠爐，和木匠舖訂合同，以定貨的辦法來進行扶植，訂合同後即先給一部份款，做出車來交給區聯社，價格雙方合理的決定。使鐵匠爐、木匠舖資本有了保證，又不愁銷路，放心的僱人買材料，擴大自己的營業，合作社則定期得到定貨，賣給農民。保證了十五萬根道木勝利完成，還超過了五萬多根，群眾可得款十五萬萬元，合作社得利，一萬萬五千萬元，國家取得枕木，可以修復更多的鐵路，枕木做得越多，鐵路修復越快，對戰事對人民生產有極大的利益。

七月間，牡丹江銀行沈經理海清同志來汪清實地調查了解合作社的情況，又到鷄冠砬子村社了

和卅萬條草袋子以及總值六十五億元的各種產品的計劃。

接着，縣委、縣府召開了區委、區長、區聯社主任的聯席會，進行了熱烈的討論。

會後各區都訂出了自己的工作計劃，在完成夏季枕木等生產的基礎上，積極進行對群眾的思想動員，合作社大力採辦各種工具、布疋、靛靛鞋、皮帽子、手閘子、車上用的繩套等，冬季生產準備工作大體上完成了。

第六個時間（一九四八年十月——現在）

全縣合作社工作，大踏步向前發展的時期。

十月十一日，吉林省政府商業廳召開了全省合作社會議，汪清派代表五人參加，會上對合作社的方針，任務特別對合作社的工作業務各方面作了細膩的討論。會後，召開了全縣合作社幹部會議，詳細地轉達和討論了省會的各種問題的精神，縣委根據本縣情況做了業務工作十個問題的決定，並確定成立縣聯社，指導全縣合作社工作。全縣五個區聯社在縣聯社領導下與林務局包妥枕木四二〇、〇〇〇根。

群眾生產情緒高漲，羅子溝又包做陳材枕木六萬，小道木十萬，天橋嶺二萬，石峴二萬，十二月初全縣各區又增加新材枕木十萬，至此，縣聯社統一與林務局訂立合同，共新陳，大小枕木七四〇、〇〇〇根。群眾上山打捉各種皮張、編席、織草袋子等各種副業生產，在十一月月上旬都正式開始。

縣聯社為普遍發展村、屯合作社，開辦了合作幹部訓練班，每期半月到廿天，現已訓完兩期，共百五十人，第三期專門訓練會計人材，一月開辦。

在整頓區社當中，各區社在區委、區政府幫助下都檢查了自己的工作，調整了幹部，吸收了一些

積極份子、黨員、知識份子、進步的小商人到合作社工作。

縣聯社在組織上爲了適應工作要求，設業務科、指導科、教育訓練科，區聯社在組織上較前健全，另外，十一、十二月份發展村社九個，支社三個。興塘區聯社公開建黨，七位同志入黨。

合作社與貿易局，林務局各個國家經濟機關在關係上，較前逐步走上正規，使合作社在爲廣大農民服務時，隨時可以得到國家經濟機關的援助，和完成國家一定任務。如收買土產糧食，做枕木等。縣、區黨委和政府對合作社領導也較前正常，全縣合作社已進入鞏固發展的階段。

汪清興塘區腰營屯合作社

谷 振 鐸

吉林汪清興塘區的腰營屯是八一五前一年移民開闢的村莊，僞康德十年春天共移去五十二戶中國人，共有大小馬三十六匹，大小牛二十八頭，破爛車二十輛，土地很少，每戶約可平均一垧五畝地，地質也不好，多半是山坡地，加上敵僞的壓榨，群眾辛苦勞動經年，每年有一半不夠吃，有一半穿不上棉衣。解放後又搬來十四戶。經過土地改革，農民都分得了土地和牲口，都有了初步的家底子，特別是經過一九四七年二月以後合作社工作的進展，這個山溝裏的窮屯，現在已成爲每戶都有車（一輛或半輛），平均每戶兩個好牲口，有吃有穿的富裕村莊了。

發展經過

現將該屯合作社發展過程與各個時期的業務情況介紹如下：

第一個時期（一九四七年二月廿三日——同年四月三十日）

當時群眾特別缺乏食鹽、豆油與各種必需品，適應群眾的這個需要，屯農會主任孫純玉等三人，開始組織屯合作社。當時沒有群眾入股，主要依靠興塘區聯社的幫助及屯農會的一部份鬪爭果實來週轉。先在區聯社拿回食鹽二千斤，約好先供給群眾吃，以後用生產品還，陸續用元豆八石五斗換回豆油三〇八、五斤，豆餅三二七片，又拿來灰布二一疋，白土布二六一、三碼，線二〇、五碼，洋火二一包，共值四四〇、七〇二元。另外另向商人買來區社沒有的鉛筆、大白紙、窗戶紙、車油等，共值四二、四九六元。把這些東西賣給群眾，屯合作社得到一五八、三七八元。同時開始收買與推銷群眾的生產品，木炭八、三九三斤，木片子一二六文，豬五口，共值二〇八、三八八元，得到五〇、一九二元。總計賣出買進得到二〇八、五七〇元。就靠着這種由區社拿來必需品供給群眾，收買群眾生產品送往區社的辦法，來往週轉，逐漸擴大了合作社的營業。

這時已開始着手賒墊錢款，存錢的二戶，共一、四六二元，欠錢的二十二戶，共欠四五、三〇二元，大部份是買賣來往賬。

但在這個週轉中，因合作社太注重了贏利，壓低群眾生產品的價格，例如收買木炭二元一斤，合作社拉到街上賣三、五元，去了車費一斤就賺一、三五元，使群眾覺得不如自己拉到街上去賣合適。同時動用鬪爭果實，也沒有得到群眾的同意，區社結帳時，屯社欠區社的錢，未經群眾討論，就把鬪爭果實二萬元及苞米六百斤頂了賬。這些都引起了群眾的不滿，遂於四七年五月一日正式改組。

第二個時期（一九四七年五月一日——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上期紅利二〇八、五七〇元，再加上鬪爭果實，共計二三〇、九七〇元，經群眾討論，決定把這些錢，按鬪爭封建中的表現，和家底子的厚薄，進行評議，分成十一等，由六十六戶來分配，第一等一萬五千元，第十一等二〇〇元。分好以後又經群眾討論，把大家分的錢，都不用抽出，做爲大家入合作社的股，以一百元做一股，共有二、三〇九個股，股金二三〇、九〇〇元。從此，這個合作社才算名符其實的有股金有社員的合作社。以後接着選舉了合作社幹部，孫純玉因群眾反映了，七月離開，由郭維章（鬪爭中的積極份子）來當主任。以後合作社的業務亦開始有了改進。

對群眾的供銷範圍擴大了。五月一日至十二月底從區社運來土布八一六、七碼，棉布六六八碼，白花旗一三碼，白線二大支，網線二〇斤，棉花八七斤，食鹽三、四五一斤，洋火一二〇包，豆油一〇〇斤，豆餅一六五片，亞麻布衫七五件，鞦韆三六双，鍋一五個，馬九匹。另在市場買來鋤板子三〇個，鐮刀二〇個，白褲子二條。以上共值六、四五〇、三五三元。給群眾推銷糧食，苞米一八、四七〇斤，小豆一、七三二斤，元豆一六、九五五斤，谷子一四、三三六斤，共值三、五一九、九一〇元。

開始解決群眾生產生活中的困難。春耕時群眾缺鐮子，合作社就到區聯社運回鐮子十個，比市價低百分之二〇至二九。種地時沒有豆餅，就買回來豆餅。夏鋤時買鋤板子，鋤鉤子，群眾秋收時沒有錢買鹽吃，屯社就和區社商量用批糧辦法，批給區社八、四四石苞米，把食鹽困難解決了。幫助宋文升等三人買了三匹馬，合作社替他們先墊出錢，以後由他們用木片子抵還。跑腿子池少春，剛搬來想生產，且啥也沒有，合作社就幫助他做了一件布衫，借給他袖鹽和食糧，以後他燒木炭把借款全部還了，還買了一匹馬。王鳳閣也是和池少春一樣得到合作社的幫助，得以有吃有穿，買了馬，娶了媳

婦。幫助劉煥章三個借告無門的人娶了媳婦。

一九四七年夏吉林省府號召紡織，解決棉衣裡子布的需要，屯社在區社的領導下積極響應，組織了五八名紡婦，由區社領來棉花一百斤，共紡出八七斤棉線，掙了三〇二、三二五元，解決了吃油鹽的困難，群眾很高興，以後棉花不來了，群眾情緒低落。

秋收時本屯和大北溝進行秋收比賽，二十八天連割帶拉帶打完成秋收，比往年早完一個月，提早了農閒時間。合作社開始着手組織群眾進行燒木炭，打木片子，撿核桃，拾木耳等副業生產。組織六個人開了六個木炭窯，經合作社推銷木炭二四、五五六斤，群眾自己賣出一八、〇〇〇斤，群眾燒木炭收入共二、三四〇、五八〇元，拾木耳九二斤，收價每斤二千元，比老客每斤多給二百元，群眾共得一八四、〇〇〇元。組織兒童團上山撿核桃七七〇斤，得錢二三、一〇〇元，組織打木片子，好勞動上山拉，半勞動和婦女在家打，乾片子二八分，新片子三七分（拉的分七尺，打的分三尺）群眾生產情緒高，天不亮就上山，晚間在月光下還是拉的拉，打的打，全屯往合作社推銷一七八、六丈，群眾自己賣出三四六丈，共得款五、五一一、八〇〇元。整個秋冬兩季，上述副業生產群眾共得一〇、二六九、四八〇元。

到這個時期合作社為解決群眾困難的墊款存款信用制度開始有了一個新的發展，一共墊出借出一、四一四、九〇六元，幫助劉煥章等娶媳婦，為宋文升等買馬，都是由合作社借給他們錢，或由合作社先予墊款，以後由他們打片子還給合作社，解決了他們的困難，又推動與組織他們進行生產，群眾自然非常歡喜。另外群眾生產出來東西，都送到合作社，換取必需品，剩下的錢也不往回取，就存放在合作社，有什麼東西就往合作社送，有什麼東西就向合作社取，給予群眾很大的方便。這一時期共

有十四戶存款二七三、九七〇元。但墊款不取息，存款不給利，造成欠的多，存的少，減少合作社的活動資金，則是一個缺點。

因為合作社為群眾辦了好事，所以群眾就生長了對合作社的信任，也就愈來愈願意向合作社入股。一九四七年四月一日幫助區社擴大股金，還只擴了一七七、五〇〇元，到同年十二月就擴大了五六六、二〇〇元了。到一九四八年一月屯合作社自己擴大股金，群眾入股增加到一、四三〇、六〇〇元，連以前的股金，屯合作社這時共有股金一、六六一、五〇〇元，一六、六一五個股，六四名社員。另外屯合作社在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入區社股金三萬元，到本期末連本加紅利共三三〇、六〇〇元，農會欠合作社的錢，由農會撥區社股金一、八〇三、三〇〇元給屯社，所以屯社在區社共有股金二、一三三、九〇〇元。

全期屯合作社共得紅利七四八、四七六元，經群眾討論，清期紅利不分，給十二名民兵每人做一套新棉衣，共用去七六八、二一〇元，全部紅利用掉還不够一九、七三四元。把全部紅利用做村政開支是不對的，同時給不脫生產的民兵做棉衣也不妥當。

第三個時期（一九四八年二月——現在）

合作社接受了第一期贏利太多，引起群眾反映的經驗。把合作社為群眾服務的方針明確起來了。幹部的思想也打通了，群眾需要什麼，合作社就辦什麼，現在已經做到全屯的群眾需要的東西全部由合作社供給群眾生產的東西全部由合作社收買，群眾已不需要商人，而把他們的經濟生活完全和合作社聯在一起。這一時期區社在屯社共值一〇八、四三〇元，經屯社向外商人買回的共值一九、八一五、八五

○元，經合作社爲群眾運銷的苞米、麥子、谷子、小豆、元豆、包米糶、大黃米各種糧食，共八八一五八斤，木柈子二二〇、五丈，木炭三六、二四〇斤，刺柏松二、六八〇斤，以上共值四四、五四七、七一九元。

其他工作

除了全部解決了群眾的供銷問題以外，在這一期中，合作社還辦了下面幾件事。

第一件事即扶助農業。春耕前即從區社買回豆餅二〇〇斤，原價賣給群眾，使群眾省了很多的錢。種地時有的地澇了，屯社就從區社收回蕎麥種九五〇斤，補種上蕎麥十二垧，使地不致撩荒。春耕時大家都要種谷子，但沒有糶糶信子，因爲誰家也種不多，誰也不願買，合作社就買回來三個，給大家白使換，爲了給群眾方便，合作社是最小的地方都想到了。生產期間所需要的各種工具，都按時完滿的供給上了。

第二件事是組織做道木。夏鋤時，定做道木一、五〇〇根，實際完成二、三六九根，合作社爲上山群眾解決了各種做道木的工具與必需品，爲了使做道木與夏鋤能互相結合，不悞莊稼，合作社就進行了勞動力的組織。由全屯九個互助組，抽出九個好勞動上山，上山的多掙錢，在家的給上山的劃地，上山的給了劃地工資，還掙很多錢，在家的劃了自己的地還掙了別人一份錢，上山的在家的都一個掙兩個人的錢，大家都有利，完成了道木任務，也並不悞莊稼活。秋收時也同樣採用這辦法，還組織婦女和半勞動力參加秋收各種工作，使秋收的工作很快就完成了。現在經大家討論冬季定做道木一四、〇〇〇根，組織七十五人上山，家中一切零活全由婦女做。估計可得四六二、〇〇〇、〇〇〇

元，能解決全屯人口明年的夏衣。農民小生產經濟經合作社一與國營經濟相聯系，群眾生活立即大大改善了。

第三件事是爲群眾買馬買車，增強了農業生產力。因爲群眾的經濟生活改善了，群眾擴大再生產的慾望與能力也大大增強起來。這一期間由合作社爲群眾買入馬五二匹，大車八輛，小車七輛，現在全屯有馬一〇六匹，比僞滿時的三十六匹，增加了七〇匹；其中做道木以後買的是四九匹。現在有牛二五頭，比僞滿時的二八頭，少了三頭，原因除有生有死外，群眾把牛換成馬了。現有大小車三七輛，比僞滿時的二〇輛多了十七台，而且過去壞的都換成好的了。買馬的辦法，一種是合作社買來，分給要馬的群眾，然後由他們用生產品償還；另一種辦法，是群眾自己在外買來，由合作社給叫賬，或墊款，以後由群眾給合作社還錢。總之一切由合作社來承擔，不用每個農民與賣主發生錢款賬目往來關係。農民還賬也創造出了新的辦法，比方一個小組，一個人買了牲口，大家都來幫助他們還錢，以後別人買，也由大家還，互相買互相還，輪流下去，大家都可買到馬，而且都不感困難。

第四件事，本屯沒有鐵匠爐，做道木時修理工具掛馬掌很困難，合作社就去大興溝與鐵匠爐建立關係，群眾要掛馬掌了，由合作社開條子，鐵匠爐見條子做活，幹了多少活，共需多少錢都由合作社和鐵匠爐算賬，回頭再由合作社向農民要錢。用同樣辦法解決了修理大車等問題，農民很感方便，既不用操心，又比市價要省錢。

第五件事，幫助安置難民，春天移來二戶難民，由合作社借給他們九六八斤苞米，油，鹽，穿着都由合作社幫助解決，現在他們已買了二匹馬一頭牛。在這同時，他們請二一別動隊不這這信這一定還，這是救命錢呀！

第六件事，今年六月又給區社擴大股金一、五七六、七〇〇元。

第七件事，在向大興溝運道木時，林務局給的是物資，住店吃飯都很困難，屯合作社就和雞冠嶺子、影壁、大北三個村合股組織了一個大車店，社員吃飯一律九五折，喂馬不要花槽子錢，一切花費都可記賬，一起由合作社算。

此外還替出戰勤的人解決衣服與路費問題，使他們安心上前方，支援戰爭。諸如此類，解決群眾的問題很具體很細緻，事無論大小，只要是群眾的需要，合作社都盡力設法，求得解決。因此得到了群眾的擁護。到目前為止，這個屯合作社已有四千萬元左右的活動資金。

幾個缺點

這個合作社目前存在的缺點有下面幾個：

一、因為把第二期紅利全部用在給民兵做棉衣，以及經常和農會的經濟關係糾纏在一起，模糊了群眾對合作社與農會的區別，把合作社當做解決財政開支的機關。

二、放款無息，存款無利，借貸除墊沒有制度，造成了欠得多存得少，使尖頭得利，老實人吃虧，合作社減少了資金週轉。

三、社員與非社員沒有區別，屯中三戶非社員，一樣受社員的權利和待遇。長期沒分紅，使股多的和股少的沒有區別，股金的擴大受到了影響。

四、沒有建立完整的組織系統，沒有社員小組，沒有社員代表會，大小事都招集群眾大會解決，領導與群眾的關係還不够健全。

五、沒有按期結賬，定期向群眾報告，並請求審查，究竟合作社有多少資金，有多大家富，群眾心裡沒落底。

上述缺點的克服，就是這個合作社下一步改進的具體工作。

冬閒時間是開展農村合作社工作最好的季節

——王錄——

東北農村一年中不管春耕、夏鋤和秋收，都是十分緊張的；春天很短促，稍一就悞就很容易送不上糞，種不上地；土地多，雨水勤草長得快，不緊着割就要荒地；秋收抓不緊，一場大雪下來，拉地和打場就費了事，而且還糟場莊稼。老百姓說：『不容勁！』只有冬季是鬆閒的，就是靠近山林，有山產副業、木業可搞的地方也是比較鬆閒。冬季，時間一般有五個月，如果春脖子長，就會拉到半年。夜長，早上五六點鐘才亮，下午四點多鐘就黑了天。

農村供銷合作社的重要性，已為黨和民主政府所再三強調，在完成土改、經過兩年大生產運動，農民生產情緒空前高漲，但又有很多要求的今天；在全東北解放，全力發展生產的今天，在農村中組織供銷合作社是農村工作中刻不容緩的事情了。

在農村中開展合作社工作，創辦農民群眾從未體驗到好處的事情，又是要往外拿錢拿東西的事，口上不過行而心由這有『以與這和示能』非就不可能想得好。冬閒期間，是進行這種教育和組織工作的最好的季節，農民群眾有充分的時間和精神，不僅開會不能睡覺，在隆冬大雪的時候，白天開會群

衆也不厭煩。

最主要的是使農民認清；創辦合作社就是叫大家拿錢拿東西合作，解決自己的問題，對自己有好處。這樣拿錢拿東西入股，因為數量不大，同時因為莊稼收穫了，還可以搞些副業，農民群眾手頭比較寬裕，可能不成很大問題。所以在冬天創辦合作社，比其他季節都比較順利。

汪清各區社和七十九個村屯社幾乎都是冬天搞起來的。

還有一個重要原因是合作社在冬天業務會很快活躍起來。首先是農民群眾比較寬裕，購買力增強，除了生活日用品外，還要換牲口、買牲口、修理車、買新車、準備明年生產。但農民進行消費，並沒有錢，一般的是要把自己的農產品、副業產品賣出去，進行交換。而農民自己不是商人，又最苦惱商人對自己的剝削。這樣，就特別需要爲自己辦事，不剝削自己，又爲自己方便的供銷合作社。

所以在此時領導農民群眾把供銷合作社辦起來，或者把已有的整頓好，搞得對頭，會給農民解決很多問題，最爲群眾所歡迎。特別是在有副業可搞的地方，合作社幫群眾銷售產品，最爲群眾所需要。從冬天搞起，一直搞下去，不僅把冬天農民群眾所需要的供銷問題解決了，更重要的是幫助農民群眾做了春耕準備。合作社忙上一冬，最後根據春耕需要，幫助農民解決豆餅、種籽、鏟子、農具等。這樣，不僅因爲辦事多紅利大，最主要的是在農民群眾中建立了威信，又擴大了股金，得到發展；也就打下合作社向前發展的基礎了。

汪清合作社工作差不多都是這樣發展起來的。

當着黨和政府的工作人員領導農民群眾，把合作社創辦起來之後，向合作社的幹部、全體社員進行了辦合作社的方針、政策、方法與經過合作社來進行生產發家等等教育之後，就需要把合作社介紹給

國家商業和生產部門。如貿易局、林務局、國家商店等，一方面取得國家經濟的支持和援助，使合作社的供銷得到依靠，得到國家經濟部門在業務上的指導；另一方面：使合作社成爲在經濟上廣大農民小生產者與國家聯繫的橋樑，使國家經過合作社把工業品和各種農村需要的物資合理的有計劃的分配到農民手裡，並合理的有計劃的收買工業原料，城市中需要的糧食和農民各種產品，使農民避免中間剝削。這樣就使合作社成爲國家在進行國民經濟計劃和反對投機操縱，破壞國民生計中的有力助手。

只有這樣，合作社的鞏固和發展，才能得到堅實的保證，也只有這樣的供銷合作社才是廣大農民羣衆和國家所迫切需要的。

汪清合作社就是這樣鞏固和發展的，這是開辦合作社與整頓合作社首先需要明確的觀念；明確了這樣的觀念，抓緊冬季寶貴的時間，積極的把農村供銷合作社創辦或整頓起來，是黨和政府在农村工作中的重要一項。是每個在农村工作的黨和政府工作人員的重要職責之一。

通過購糧扶助供銷合作社

(轉載)

~~~~~嫩江省工商廳合作指導科~~~~~

一、子開年元月二日

對省府指示要仔細研究，忽視它，工作就要受損失。如龍江縣接到指示後，縣府、工商局未很好研究即照樣通知各區照辦，這些原則性的指示，區上體會不了，同時區上沒法執行，也沒掌握公營商

店如何去與合作社訂合同。工商局亦未和縣聯社研究，互相因買糧還鬧些意見，因而造成工商局存着布換不出去，縣聯社還感到布少，工作未很好配合。

## 二、怎樣通過購糧扶助發展合作社？

1. 要積極深入宣傳換糧比價，通過合作社，使群眾普遍知道。有些地方看到群眾要錢不要貨，也不鑽研是什麼原因。據了解，有許多村上不知道糧貨交換比價，縣裡沒有主動深入宣傳，所以群眾願意要錢，到私商去買布，認為方便，可以隨便挑。如朱家坎一個群眾賣完糧到縣聯社去買布（這種事情很多），每尺布比用糧換多化二千元，問他為什麼不用糧換布呢？他說不知道用糧換，換多少？

2. 各地將大量建立村合作社，群眾入股多半是糧食，而又急須以糧換來貨物。工商局應抓緊這一環節，與村社訂立合同，收買糧食，換出貨物。不然糧賣給私商，農民吃很大虧。工商局不應認為在市面上買進糧食完成任務就行了，應當把換糧物資不經過私商，通過合作社送到村上去。這樣合作社幫助工商局購糧，收副業產品，本身也可得到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的獎勵，很多副業產品，通過合作社收進來，才能真正刺激群眾發展副業生產情緒，合作社業務也可擴大。

## 3. 合作社與工商局訂合同要明確規定購糧比價及一些制度。

目前有些合作社不完全是群眾性的，還須加強改造與整頓，但某些工商局就對合作社不信任，認為不能通過它們搞，這是不對的。為了防止某些合作社，從中漁利及其他可能發生的壟斷、搶買、攤派等現象（如甘南某合作社與貿易公司訂合同後，打算將貨賣在齊市，再買糧交上）應當在合同上明確規定比價辦法、質量、等級，並建立報告制度，即時檢查，了解問題，及時糾正偏向。合作社在農村中購糧交換的比價規定及變動，應由工商局與合作社共同商定，應按公營商店比價再加上必要之運





拉法區社，只看到了有利可圖，存著「巧中取利」的脫離群眾的想法和作法，沒想給群眾解決運輸力困難；只想多領物資，現款多獲利潤，而分給村社的利潤太少，村社就不積極幫助買，十天以後糧漲了，海鹽落價。合作社滿怨貿易局訂契約不應該訂死，社內幹部也互相滿怨起來。

拉法區社的購糧作法，既不管收糧，也不管運送，只是兩邊寫字據，從中取利。賣糧老鄉自己往蛟河貿易局倉庫送，經過驗糧，不及格時還得拉回家去。有的往返四、五十里路。

區聯社從貿易局領回物資，現款，直接分給各村社或村幹部，要個「領收證」；村社也是照樣辦事，把物資及現款先分給願意賣糧的老鄉，省得保管麻煩。當時物資（布、鹽）與糧食的兌換比值很合適，賣糧的人們物資現款得到了手，運輸力一時困難，就不着急往蛟河送糧了，以後海鹽落價，糧食漲價了，合作社催著賣糧的人家快送糧的時候，群眾就批評合作社給他們虧吃。現在按契約數目還未交齊。

王家崗區聯社，在此次購糧中完成的數量最多，他們前後共訂了五次合同，到年末為止完成了六拾三萬華斤，佔全縣合作社購糧總數的三分之一弱。並在購糧中發展了兩個村社，共得純利五千八百餘萬元，六個村社分得純利一仟八百萬元；區社本身得純利四千餘萬元（主要是運費收入）

完成購糧又快又多，其主要原因有四點：（一）區社與村社關係密切，掌握了六個村社，深入群眾了解群眾的需要和困難（二）區社自己有運輸隊（九輛膠皮車二十七匹馬）能隨買隨運，（三）給村社合理利潤，刺激村社積極收買糧和推銷物質，並吸收了外地糧食（四）以解決群眾賣糧困難為出發點。它的購糧方法：由貿易局領回物資與現款，回區即召集各村社幹部開會討論分配購糧數目字與利潤的問題。在公平合理原則下順利的佈置了這個任務，並決定在一定的期間內完成，就訂了合

同，把物資與現款先分給了各村社。

收糧倉庫就設在各村，區社的車到各村去拉糧，直接送到蛟河貿易局倉庫。王家崗區距離蛟河七十多里路，解決了群眾賣糧困難，節省了勞力搞副業。群眾賣糧不上縣，也不用上區，在自己的村社就把糧食賣了。村合作社裡油、鹽、布疋樣樣都齊全，用錢給錢，用貨給貨，都方便，也不少賣錢。群眾很滿意的說：『合作社這個事辦的好，咱們沒車沒馬也把糧食賣出去了。』

合作社工作者與舊商人是有原則的區別，不是集股商店的買賣人，而是合作經濟建設者。誰忽略了這一點誰就犯了錯誤。如拉法區社『巧中取利』的思想，單純獲利，脫離了群眾。

王家崗合作社，誠意的為了解決群眾當前賣糧運輸上的困難。因之村社也得到了發展與壯大，獲得了大批的合法利潤和老鄉們的愛戴。

分紅是群眾容易看見的小利益，給群眾解決當前困難是大的利益，我們真正作到了群眾能體會的，群眾會堅決擁護合作社的，只有這樣合作事業才會有發展。

## 蛟河縣貿易局合作指導股趙新生同志的來信

我來蛟河以後工作情形彙報如下：

(1) 整頓了市街合作社，計劃將全街所有合作社與幾個群眾性商店，在自願的原則下組成區聯社。爲了聯系各街社員和群眾，在主要的地區設立支社，統一領導。我們同區長，各街長組成了一個

區社籌委會，於十二月二十三日召開群眾開會，檢討過去合作社的缺點與偏向，說明了當前合作社的方針和任務，提高幹部和群眾對合作社的認識。

(2) 十二月三十日又召集各街合作社幹部開會，討論研究組織區聯社的具體問題，在聯合起來力量大的號召下，大家都同意合併。不過有很多複雜問題，須要具體解決，如：典貨做價，增添與減少部門，製訂社章，健全機構等問題。計劃在一月初旬詳盡研討，大家意見是到年底，結完賬後才能合併，我們也同意了這個意見，決定延至舊年正月初，正式組織區聯社，與職工合作社。建立社員組織，實行民主管理與群眾監督。職工合作社過去曾偏重了作坊生產，如油坊、紙坊等，因為紙坊出品的紙（窗戶紙）質量太差，不好推銷，（根本沒有前途，應即停辦或改為其他生產——編者）押資金很大，妨礙了合作社的週轉能力和發展。

(3) 關於外區合作社工作問題，我們的重點放在烏林、王家崗、池水、退博等合作社（重點多了恐照顧不來——編者）俟取得經驗後，再推動全面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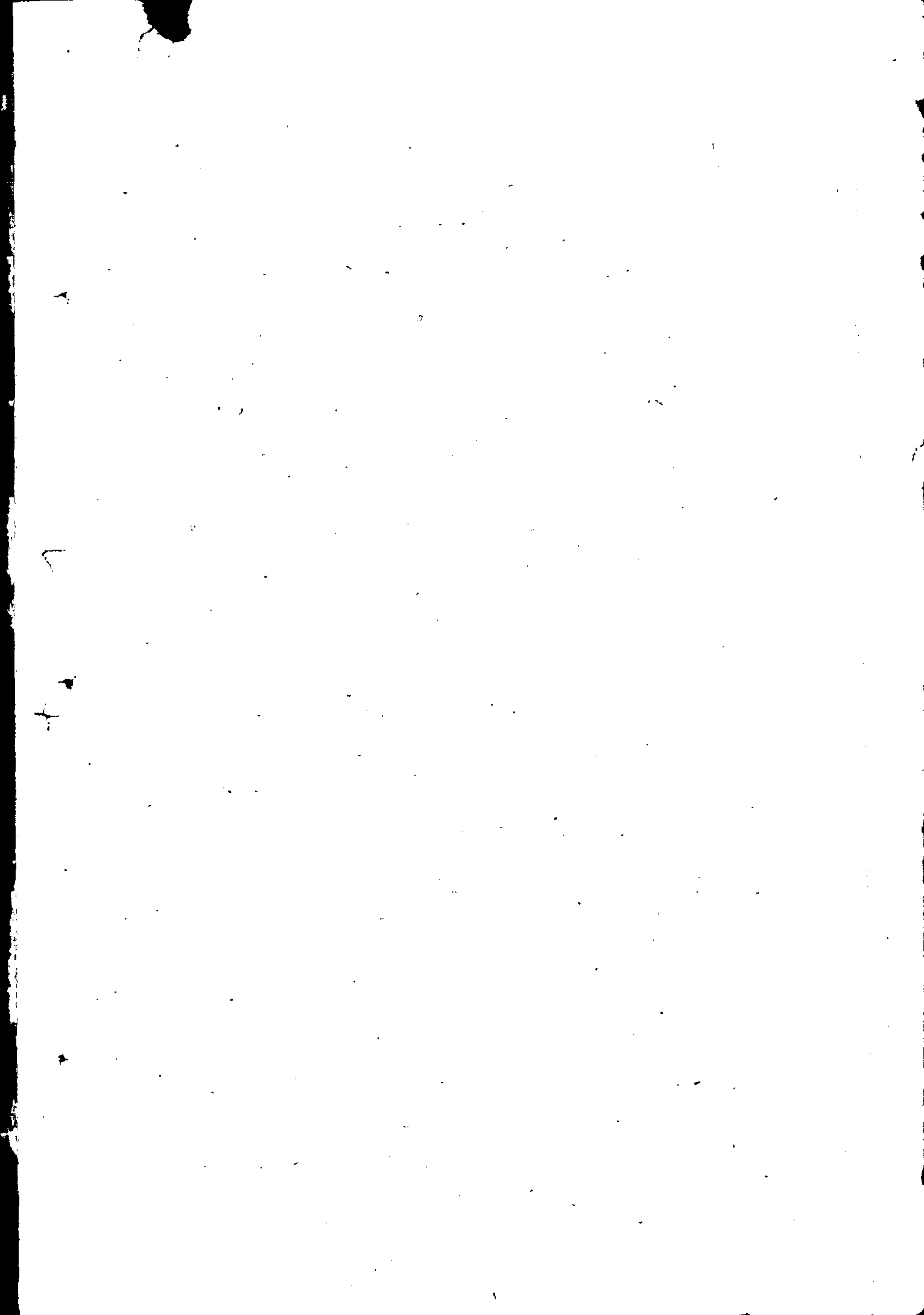
我們已經將省訓練班學習總結材料，謄寫多份發到各區合作社，要他們很好進行學習研究，過一時期我們即行檢查，茲將今冬通過合作社購糧的一點經驗，寫了一個簡單的材料一同送上。

此致

敬禮

趙新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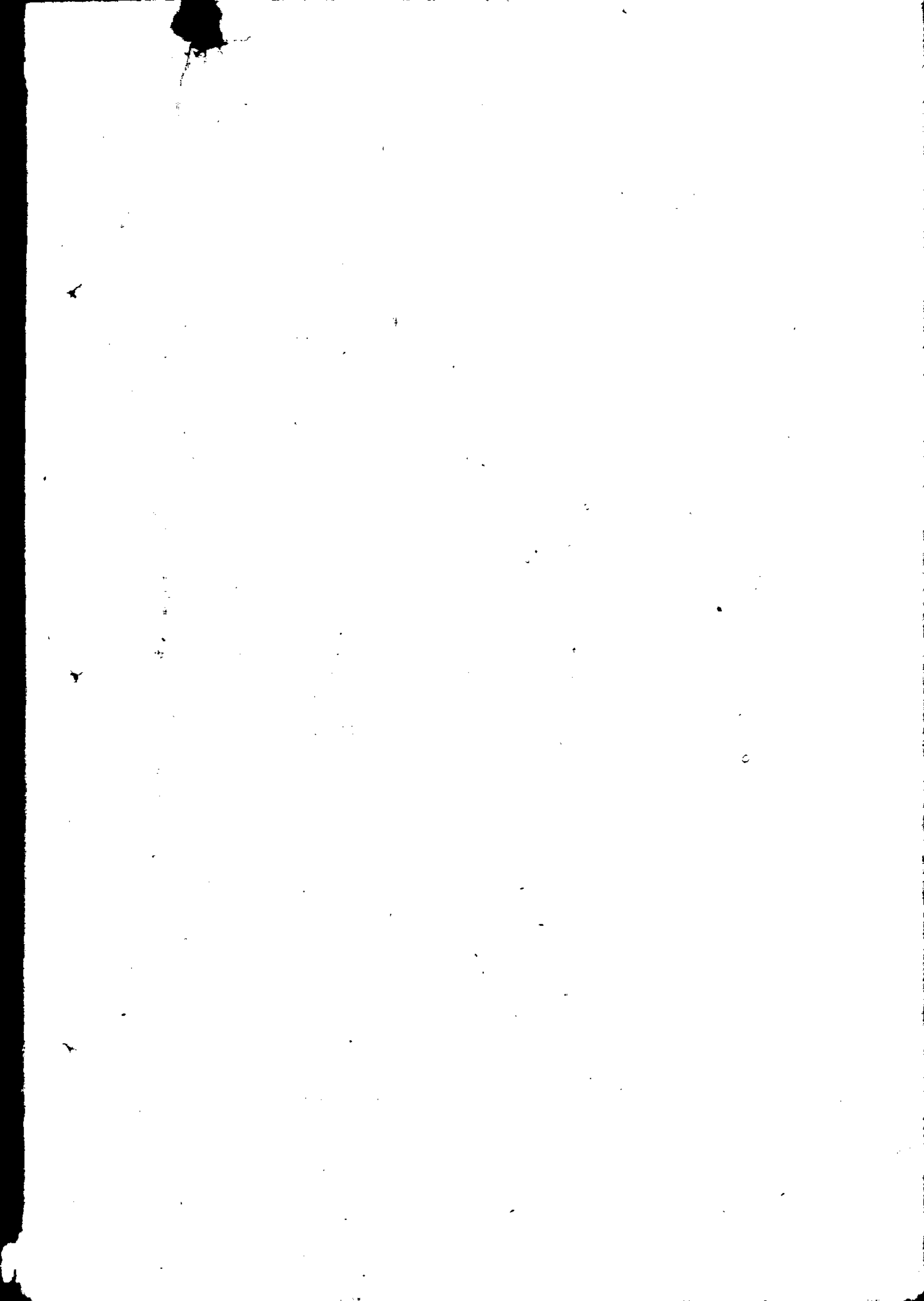
一月二日



吉林商業第五期錯誤訂正

第卅二頁第六行劉永久改爲劉永吉

第卅二頁第七行韓萬春改爲韓萬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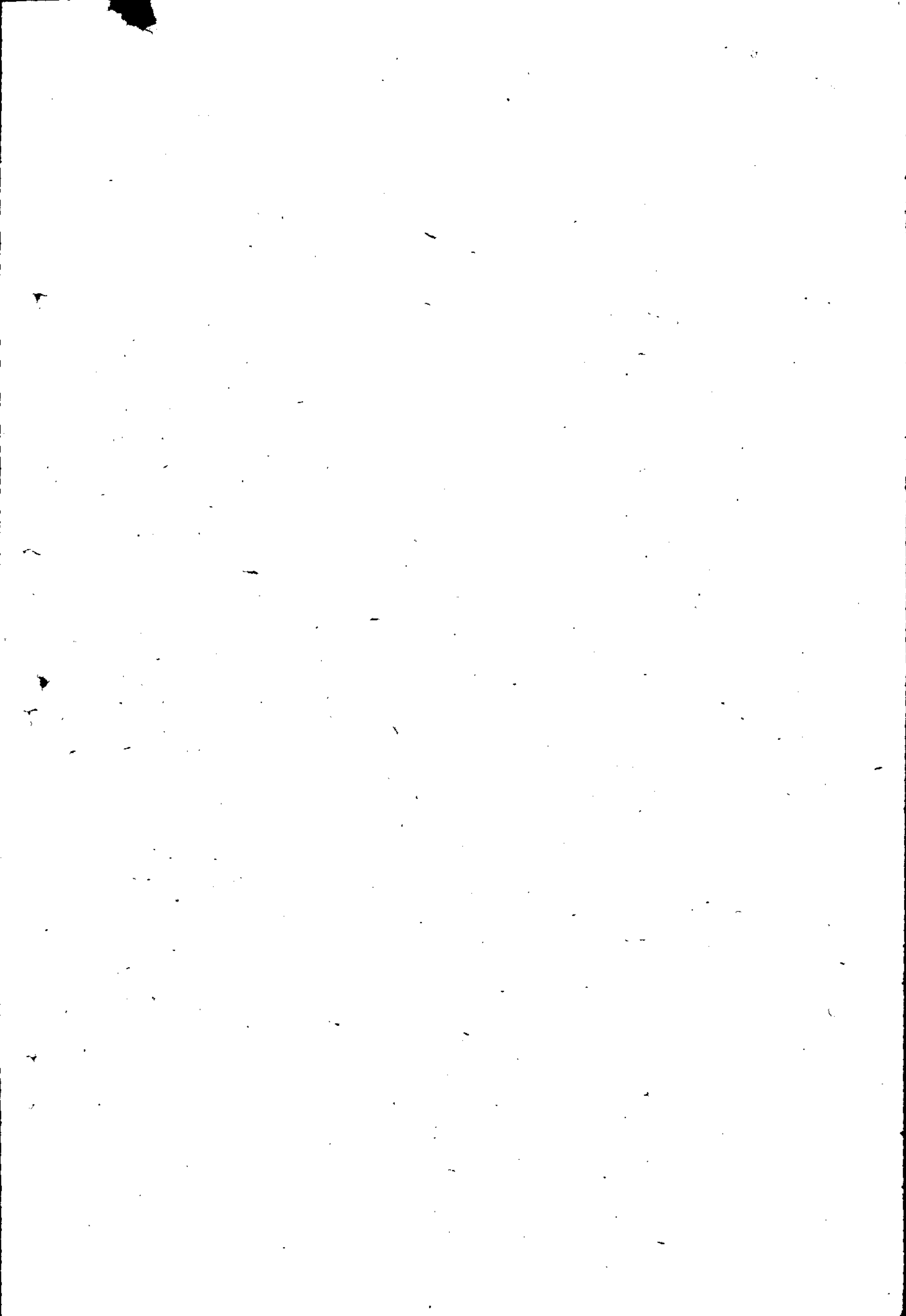
# 吉林各縣一月份購糧計劃

單位：噸

1949. 1. 1

| 縣別    | 品種<br>數量 | 大豆     | 包米    | 高粱    | 大米    | 稻子     | 合計     |
|-------|----------|--------|-------|-------|-------|--------|--------|
| 琿     | 春        | 100    | 100   |       | 100   | 600    | 900    |
| 汪     | 清        | 100    | 100   |       | 200   | 600    | 1.000  |
| 延     | 吉        | 200    | 150   | 200   | 600   | 2.250  | 3.400  |
| 和     | 龍        |        | 50    | 150   | 500   | 1.300  | 2.000  |
| 安     | 圖        | 100    | 100   |       |       |        | 200    |
| 敦     | 化        | 500    | 600   |       | 100   | 800    | 2.000  |
| 蛟     | 河        | 250    | 750   |       | 100   | 900    | 2.000  |
| 舒     | 蘭        | 1.000  | 750   | 250   | 100   | 900    | 3.000  |
| 榆     | 樹        | 9.500  |       | 500   |       |        | 10.000 |
| 德     | 惠        | 4.000  | 500   | 1.500 |       |        | 6.000  |
| 九     | 台        | 3.000  |       | 1.000 |       |        | 4.000  |
| 長     | 春        | 1.000  |       | 3.000 |       |        | 4.000  |
| 永     | 吉        | 1.500  | 250   | 900   | 100   | 1.250  | 4.000  |
| 雙     | 陽        | 800    |       | 700   |       |        | 1.500  |
| 伊     | 通        | 1.000  | 500   | 500   |       |        | 2.000  |
| 磐     | 石        | 1.500  | 600   | 900   | 100   | 900    | 4.000  |
| 樺     | 甸        | 500    | 500   |       |       | 700    | 1.700  |
| 吉 林 市 |          | 250    |       | 250   |       |        | 500    |
| 合 計   |          | 25.300 | 4.950 | 9.850 | 1.900 | 10.200 | 52.200 |

註：十二月份計劃任務未完成數字仍在一月內繼續完成





# 各局十二月份表報成績統計表

1949年1月


吉林省政府商業廳

| 表別 | 市縣別 |                                                      | 吉林市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蛟河                | 和龍 | 安圖        | 敦化 | 琿春         | 龍井 | 延吉                      | 圖們 | 舒蘭  | 榆樹 | 九台 | 長春   | 德惠                | 永吉 | 汪清 |            |
|----|-----|------------------------------------------------------|--------------------------|-------|----|----|-------------------|----|-----------|----|------------|----|-------------------------|----|-----|----|----|------|-------------------|----|----|------------|
|    | 會計  | 已報                                                   | 17                       | 4     | 5  | 4  | 5                 | 5  | 3         | 4  | 5          | 4  | 5                       | 6  | 4   | 4  | 5  | 6    | 4                 | 3  | 6  | 4          |
| 五日 | 未報  | 14                                                   | 2                        | 1     | 2  | 1  | 3                 | 2  | 2         | 1  | 1          | 4  | 0                       | 2  | 1   | 0  | 2  | 3    | 0                 | 0  | 2  |            |
| 報期 | 未報  | 3.9.19.<br>4.12.22.<br>5.13.24.<br>6.16.30.<br>8.17. |                          |       |    |    |                   |    |           |    |            |    | 5.<br>10.<br>25.<br>31. |    |     |    |    |      | 20.<br>25.<br>31. |    |    | 25.<br>31. |
| 糧食 | 已報  | 6                                                    | 4                        | 6     | 6  | 6  | 5                 | 6  | 5         | 6  | 5          | 0  | 5                       | 0  | 5   | 6  | 6  | 5    | 6                 | 6  | 6  | 6          |
| 五日 | 未報  | 0                                                    | 1                        | 0     | 0  | 0  | 1                 | 0  | 1         | 0  | 0          | 0  | 1                       | 0  | 1   | 0  | 0  | 1    | 0                 | 0  | 0  | 0          |
| 報期 | 未報  | 0                                                    | 1-10                     | 25-31 | 0  | 0  | 1-5               | 0  | 26-31     | 0  | 26-31      | 0  | 26-31                   | 0  | 1-5 | 0  | 0  | 6-10 | 0                 | 0  | 0  | 0          |
| 物價 | 已報  | 31                                                   | 27                       | 30    | 30 | 30 | 28                | 30 | 29        | 30 | 29         | 29 | 29                      | 31 | 30  | 31 | 31 | 5    | 31                | 7  | 31 | 31         |
| 旬報 | 未報  | 0                                                    | 4                        | 1     | 1  | 1  | 3                 | 1  | 2         | 1  | 2          | 2  | 2                       | 0  | 1   | 0  | 0  | 1    | 0                 | 0  | 0  | 0          |
| 未報 | 未報  |                                                      | 11.<br>12.<br>13.<br>14. |       |    |    | 17.<br>18.<br>31. |    | 5.<br>30. |    | 26.<br>31. |    | 21.<br>27.              |    | 28  | 9  | 0  | 0    | 0                 | 0  | 0  | 0          |
| 報表 | 已報  | 3                                                    | 2                        | 3     | 3  | 1  | 3                 | 1  | 1         | 1  | 0          | 0  | 3                       | 3  | 3   | 3  | 3  | 0    | 3                 | 0  | 0  | 3          |
| 未報 | 未報  | 0                                                    | 1                        | 0     | 0  | 2  | 0                 | 2  | 2         | 2  | 3          | 3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未報 | 未報  | 0                                                    | 上                        | 下     | 中  | 上  | 中                 | 上  | 下         | 中  | 上          | 中  | 上                       | 下  | 中   | 上  | 下  | 中    | 上                 | 下  | 中  | 上          |
| 月報 | 已報  | 1                                                    | 1                        | 1     | 1  | 1  | 1                 | 1  | 0         | 1  | 0          | 1  | 1                       | 1  | 1   | 0  | 0  | 0    | 1                 | 0  | 0  | 0          |
| 未報 | 未報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  | 0  | 0    | 0                 | 0  | 0  | 1          |

備註：(1) 會計五日報吉市局為日報

(2) 糧食五日報長、德、樺、蛟各縣報來不及時有的兩期一塊報來。

榆、延、安三縣新舊糧沒有分開弄成數字完全不對頭，敦化五日報上沒有公糧數字。



1949.1. (1—5)

省內各縣主要工. 農業品價格表


| 品名     | 縣別   | 蛟河   | 敦化   | 延吉   | 圖們   | 和龍   | 汪清   | 舒蘭   | 烏拉街  | 榆樹   | 九台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樺甸   | 德惠   | 安圖   | 長春市  |
|--------|------|------|------|------|------|------|------|------|------|------|------|------|------|------|------|------|------|------|
| 大豆     | 1470 | 1300 | 1200 | 1450 | 1015 | 1000 | 1000 | 1200 | 1150 | 1070 | 1200 | 1190 | 1200 | 1350 | 980  | 1200 | 650  | 1406 |
| 包米     | 1370 | 1062 | 950  | 902  | 1015 | 639  | 1000 | 970  | 1053 | 1050 | 1200 | 1000 | 1350 | 1150 | 882  | 921  | 550  | 1166 |
| 高糧     | 1400 | 1175 |      | 820  | 907  |      | 938  | 1140 | 1079 | 1073 | 1150 | 1166 | 1304 | 1400 | 1000 | 1050 |      | 1250 |
| 大米     | 3600 | 2800 | 2700 | 2250 | 2937 | 2250 | 2905 | 2760 | 2750 | 2935 | 3680 | 3000 | 3325 | 3340 | 2600 | 3350 | 2400 | 3500 |
| 粒海鹽    | 3520 | 3200 | 3200 | 3800 | 3575 | 4000 | 4000 | 3500 | 3650 | 4060 | 3820 | 3800 | 4040 | 3500 | 4300 | 3380 |      | 4000 |
| 5. 解放布 | 117  | 132  | 132  | 130  | 1375 | 152  | 172  | 153  | 172  | 151  | 182  | 172  | 230  | 172  | 150  | 147  | 151  | 150  |

(粒海鹽1斤換糧食數(斤)) 鹽折合糧食數值表


| 糧食 | 縣別   | 蛟河   | 敦化   | 延吉   | 圖們   | 和龍   | 汪清   | 舒蘭   | 烏拉街  | 榆樹   | 九台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樺甸   | 德惠   | 安圖 | 長春市  |
|----|------|------|------|------|------|------|------|------|------|------|------|------|------|------|------|------|----|------|
| 大豆 | 2.4  | 2.5  | 2.6  | 3.3  | 3.5  | 4.0  | 4.0  | 2.9  | 3.2  | 3.8  | 3.2  | 3.2  | 3.4  | 2.6  | 4.4  | 2.8  |    | 2.8  |
| 包米 | 2.6  | 3.0  | 3.3  | 4.2  | 3.5  | 6.3  | 4.0  | 3.6  | 3.5  | 3.9  | 3.2  | 3.8  | 3.0  | 3.0  | 4.9  | 3.7  |    | 3.4  |
| 高糧 | 2.5  | 2.7  |      | 4.6  | 4.0  | 4.3  | 4.3  | 3.1  | 3.4  | 3.8  | 3.3  | 3.3  | 4.0  | 2.5  | 4.3  | 3.2  |    | 3.2  |
| 鹽  | 0.96 | 1.15 | 1.17 | 1.69 | 1.22 | 1.78 | 1.38 | 1.27 | 1.33 | 1.38 | 1.04 | 1.27 | 1.22 | 1.05 | 1.65 | 1.01 |    | 1.14 |

(%) 按基數鹽折合糧食指數表

| 糧食 | 縣別  | 蛟河  | 敦化  | 延吉  | 圖們  | 和龍  | 汪清  | 舒蘭  | 烏拉街 | 榆樹  | 九台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樺甸  | 德惠  | 安圖 | 長春市 |
|----|-----|-----|-----|-----|-----|-----|-----|-----|-----|-----|-----|-----|-----|-----|-----|-----|----|-----|
| 大豆 | 100 | 103 | 110 | 138 | 147 | 167 | 167 | 122 | 132 | 158 | 133 | 133 | 140 | 108 | 183 | 117 |    | 119 |
| 包米 | 66  | 77  | 85  | 108 | 90  | 161 | 103 | 93  | 90  | 99  | 82  | 97  | 77  | 77  | 125 | 94  |    | 88  |
| 高糧 | 84  | 90  |     | 155 | 132 |     | 142 | 102 | 113 | 126 | 111 | 109 | 133 | 83  | 143 | 107 |    | 107 |
| 鹽  | 66  | 78  | 80  | 115 | 82  | 121 | 94  | 86  | 90  | 95  | 71  | 81  | 82  | 71  | 113 | 69  |    | 78  |







### 8.5斤 白解放布折合糧食數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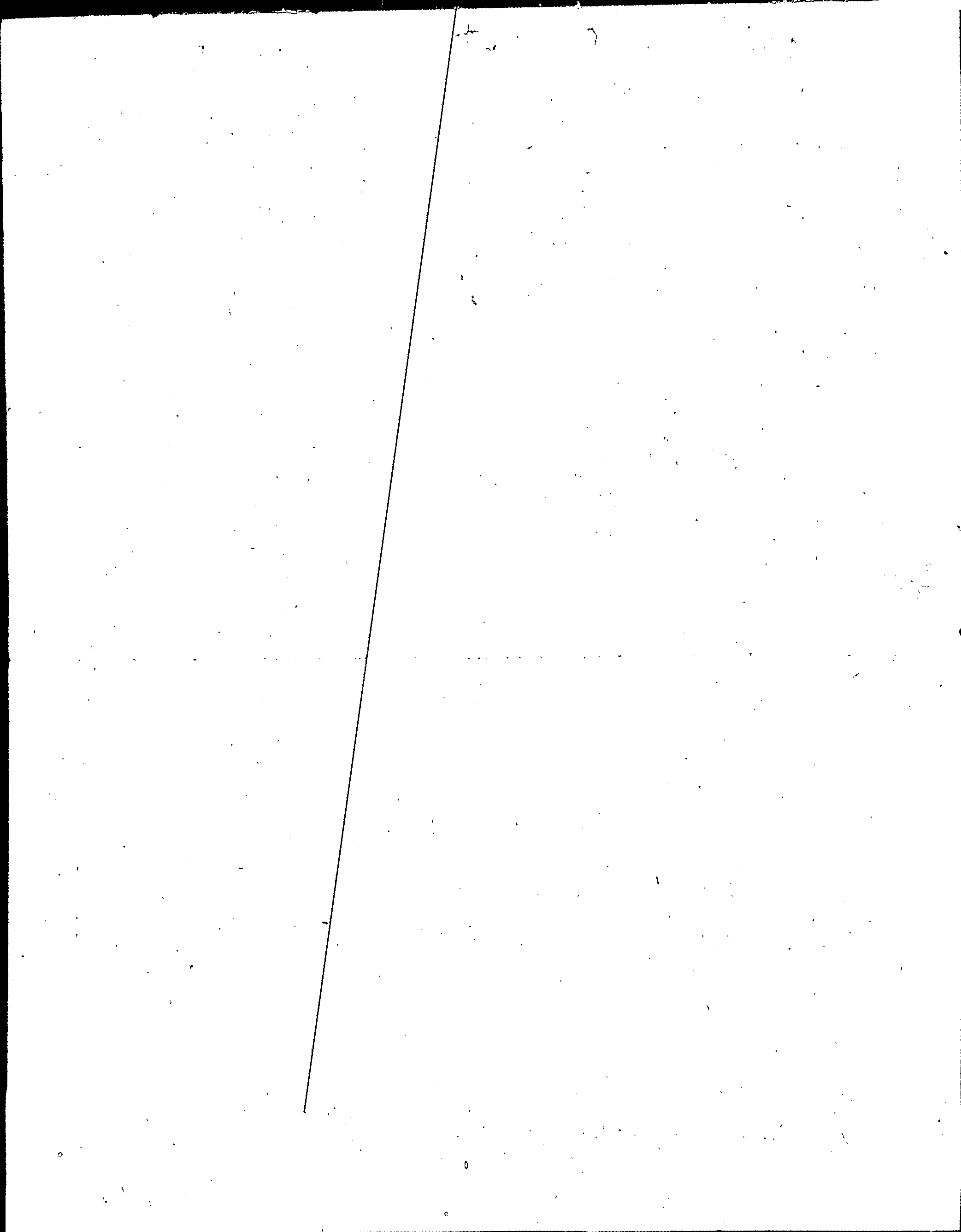
(布1疋換糧食數(斤))

| 縣<br>糧<br>食 | 縣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吉林市 | 蛟河   | 敦化   | 延吉   | 圖們   | 和龍   | 汪清   | 舒蘭   | 烏拉街  | 榆樹   | 九台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樺甸   | 德惠   | 安圖   | 長春市 |
| 白           | 796 | 1015 | 1083 | 1130 | 1355 | 1520 | 1728 | 1503 | 1413 | 1521 | 1452 | 1916 | 1280 | 1536 | 1224 | 2326 | 1093 |     |
| 包           | 854 | 1243 | 1368 | 1441 | 1355 | 2379 | 1728 | 1641 | 1440 | 1521 | 1728 | 1703 | 1503 | 1700 | 1595 | 2750 | 1317 |     |
| 高           | 836 | 1123 |      | 1585 | 1516 |      | 1842 | 1601 | 1409 | 1587 | 1486 | 1765 | 1234 | 1500 | 1399 |      | 1200 |     |
| 布           | 325 | 471  | 481  | 578  | 470  | 674  | 595  | 628  | 515  | 496  | 576  | 692  | 517  | 577  | 438  | 630  | 428  |     |

### 按基數白解放布折合糧食指數表

(%)

| 縣<br>糧<br>食 | 縣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吉林市 | 蛟河  | 敦化  | 延吉  | 圖們  | 和龍  | 汪清  | 舒蘭  | 烏拉街 | 榆樹  | 九台  | 伊通  | 雙陽  | 磐石  | 樺甸  | 德惠  | 安圖  | 長春市 |
| 白           | 99  | 127 | 135 | 141 | 169 | 190 | 216 | 188 | 177 | 190 | 182 | 240 | 160 | 192 | 153 | 291 | 137 |     |
| 包           | 66  | 96  | 105 | 159 | 104 | 183 | 133 | 126 | 111 | 117 | 133 | 131 | 116 | 131 | 123 | 212 | 101 |     |
| 高           | 84  | 112 |     | 118 | 152 |     | 184 | 160 | 141 | 159 | 149 | 177 | 123 | 150 | 140 |     | 120 |     |
| 布           | 66  | 96  | 98  | 138 | 96  | 138 | 121 | 128 | 151 | 101 | 118 | 141 | 151 | 118 | 89  | 130 | 8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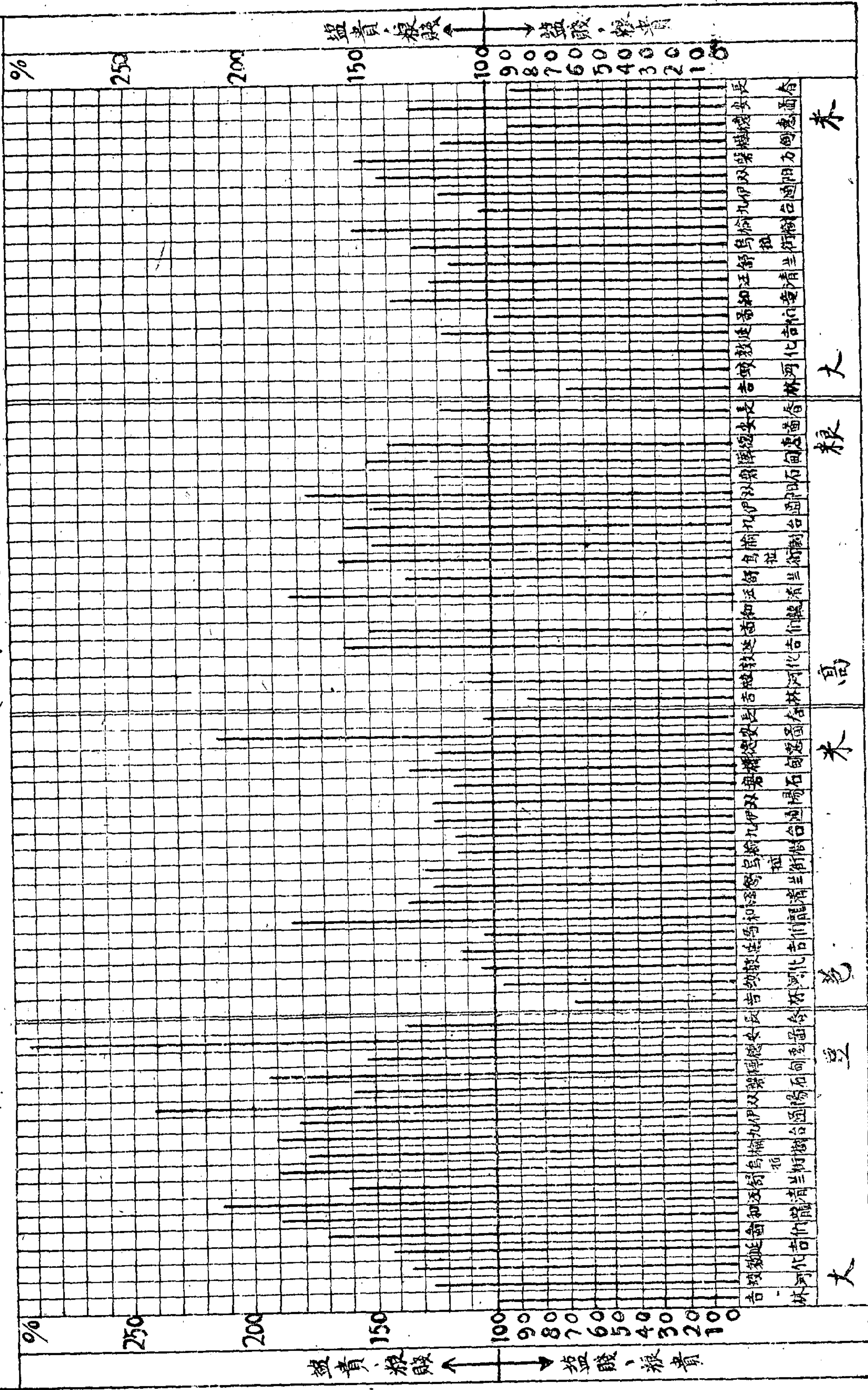



# 按基数白解放布折合粮食比率图

基数·白解放布1尺换

|    |        |
|----|--------|
| 大豆 | 8000斤  |
| 高粱 | 13000斤 |
| 玉米 | 4900斤  |

==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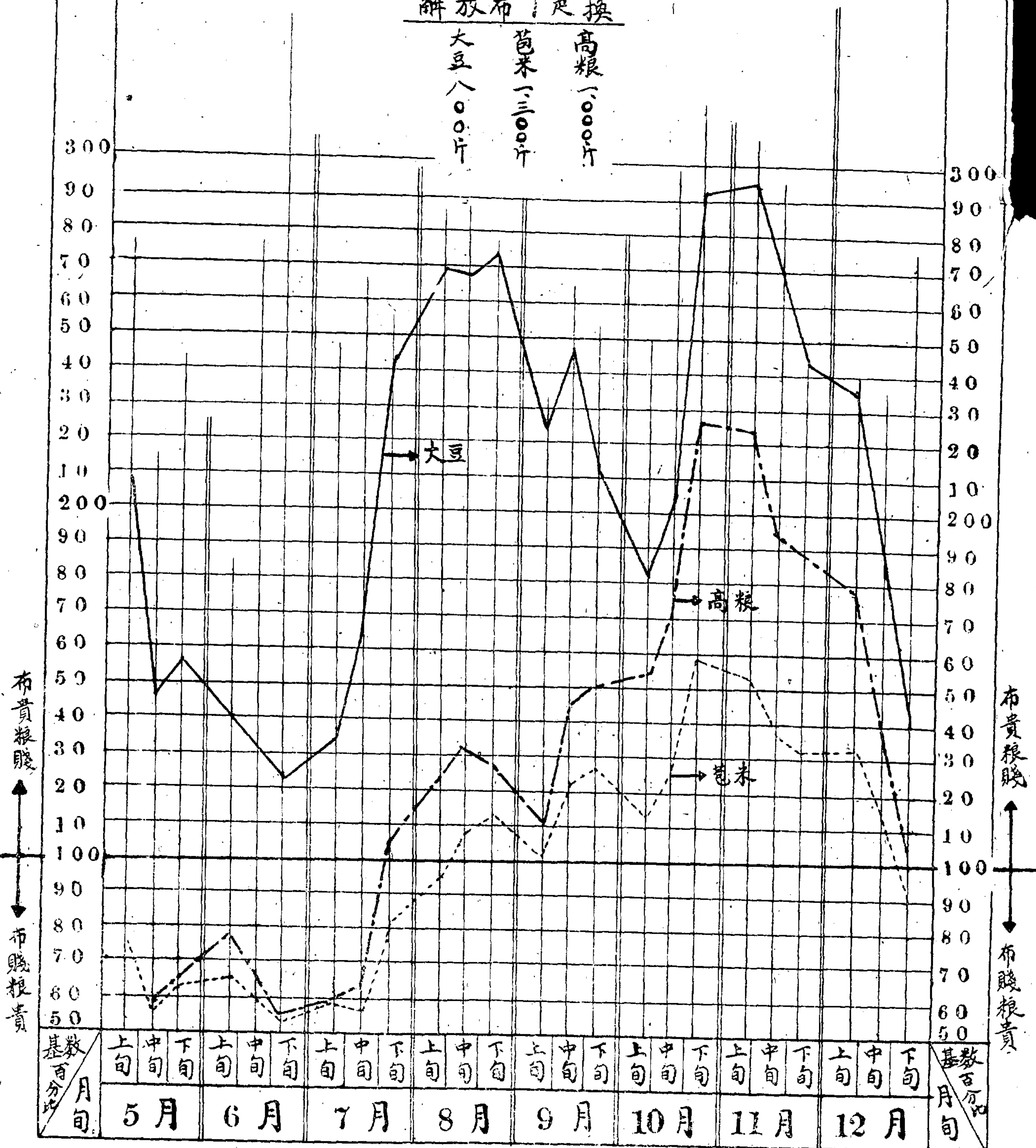


# 1948年 吉林市解放布按基数折合粮食比率畜

基数

解放布：尺换

大豆 八〇〇斤  
苞米 一三〇〇斤  
高粮 一〇〇〇斤




布贵粮贱  
↑  
布贱粮贵  
↓

布贵粮贱  
↑  
布贱粮贵  
↓

基数  
百分  
月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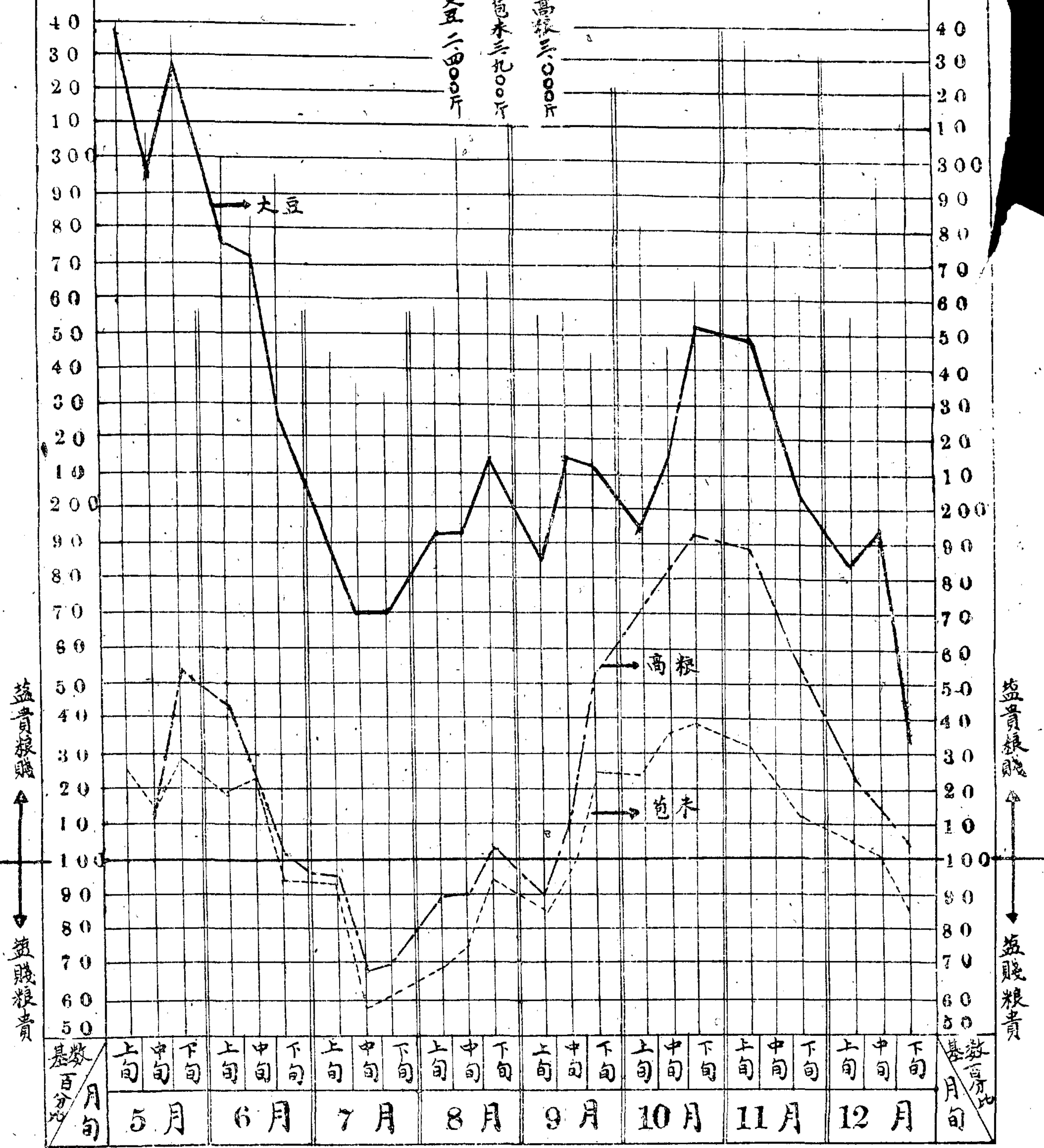
基数  
百分  
月旬



# 1948年

## 吉林市按基数折合粮食比率图

基数  
 每1000斤换粮食  
 大豆 二四〇〇斤  
 苞米 三九〇〇斤  
 高粱 三〇〇〇斤



↑ 益贵粮贱  
 ↓ 益贱粮贵

↑ 益贵粮贱  
 ↓ 益贱粮贵

基数百分比  
 上旬 中旬 下旬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基数百分比

